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 建设项目自控工程

招标编号: IFB2025-08-14616863___

招标文件

招标人: <u>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u>
<u>建设项目经理部</u>
2025 年 8 月

月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
1. 招	标条件	2 -
2. 项	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 -
3. 投	标人资格及信誉要求	2 -
4. 资	格审查方式	3 -
5. 招	标文件的获取	3 -
	场踏勘	
7. 投	标文件的递交	3 -
8. 开	标	3 -
9. 发	布公告的媒介	4 -
	关系方式	
	· 投标人须知	
*****	须知前附表	
	· 则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2 保密	
	3 语言文字	
	4 计量单位	
	5 投标预备会	
	6 分包、转包	
	7 偏离	
	B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 招标文件的澄清	
	3 招标文件的修改	
	B标文件	
3.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9 -
3.	2 投标报价	10 -
3.	3 投标有效期	10 -
3.	4 投标保证金	11 -
3.	5 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
4. 扌	及标	12 -
4.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
4.	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2 -
4.	3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2 -
5. J	干标	12 -
	1 开标时间和方式	
	2 开标程序	
	平标	
	1 评标委员会	
	2 评标原则	
6.	3 评标	13 -

7. 合同授予	13 -
7.1 定标方式	13 -
7.2 中标通知	13 -
7.3 履约担保	14 -
7.4 签订合同	14 -
8. 重新招标	14 -
9. 纪律和监督	14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14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4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4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5 -
9.5 监督	15 -
9.6 异议和投诉	15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5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6 -
1. 评标方法和标准	17 -
2. 评标委员会	17 -
3. 评标程序及评审标准	17 -
3.1 商务评审	17 -
3.2 商务技术评审	17 -
3.3 投标报价评审	18 -
3.4 投标文件的否决(详见第二章 4.3.1)	18 -
3.5 评标结果	18 -
4. 评标工作纪律与保密要求	19 -
第四章 合同	2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65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自控工程劳务分包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IFB2025-08-14616863

1. 招标条件

<u>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u>工程已由我公司(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并总承包施工,我公司现对拟定分包的工程进行公开招标。具体情况明确如下: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 2.1 工程名称: 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自控工程
- 2.2 工程建设地点: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
- 2.3本次招标工程范围及工程量: <u>沈阳康平生物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一期)主要施工内容为预处理车间、水解酸化池、生化池、二沉池配水井、二沉池、深度处理车间、臭氧接触氧化池、消毒接触池、鼓风机房及变电所、臭氧发生间、脱水机房、综合楼、事故池、厂区外</u>网等自控工程。
 - 2.4 工程质量要求:满足项目部相关质量要求,确保优良,合格率 100%
- 2.5 工期要求:工程计划开竣工日期: <u>2025</u>年 <u>9</u>月 <u>10</u>日至 <u>2025</u>年 <u>12</u>月 <u>31</u>日竣工 <u>113</u>日 历天。
 - 2.6 分包方式: 劳务分包
 - 2.7 施工现场条件: 乙方自行承担施工生产及生活中的水费、电费
 - 2.8 招标控制价: 3687117.27 元

3. 投标人资格及信誉要求

- 3.1 投标人需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资质证照齐全有效
-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出现在股份公司、集团公司《不合格队伍名录》中的单位或自然人参与报名,不接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公示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且处于处罚期的分包商;不接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为"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且处于处罚期的分包商。
- 3.3 本次招标优先录用中铁系统内 A、B 级分包企业的单位。在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范围内施工的队伍,信用评价良好、有施工能力的分包企业优先考虑。
- 3.4 投标人近 3 年内(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 1 个及以上的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且无农民工投诉。

4. 资格审查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 5.1 本次招标文件采用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以下简称电商平台)上以电子版方式发售,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法定公休日、节假日照常办理)在电商平台上进行响应购买电子版招标文件。
- 5.2 招标文件工本费_/_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出不退。购买招标文件的费用以转账汇款方式汇至我方对公账户,必须从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汇出,不接受个人汇款。汇款备用或用途请写明该工程名称工本费。

6. 现场踏勘

6.1 投标人无论是否考察过现场,均被认为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已考察过现场,对本合同项目的风险和义务已十分了解,并在其投标文件中充分考虑了现场和环境条件。在签订分包合同及施工过程中,中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地质条件和有关资料等为由,而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工程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所发生的(包括发生的人身安全和财产损失等)一切费用均自行负责。

- 6.2 现场踏勘时间: 2025 年 8 月 16 日~ 2025 年 8 月 21 日。
- 6.3 踏勘地点: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__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1 本次招标采用电商平台线上开标方式。投标人在电商平台报价**(报价信息设置为开标自动解锁)**并将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作为评标依据,要求为 PDF 格式,签字、盖章等内容齐全**)上传至电商平台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即为投标截止时间)。
 - 7.2 投标人未按时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或未在电商平台报价的视为主动放弃投标。

8. 开标

- 8.1 开标时间: 2025 年 8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 8.2 开标方式: 本次招标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采用

线上开标的方式,投标人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于 **2025年 8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前进入线上开标大厅。(投标人不用到现场投标,具体操作见中国中铁电子商务平台供应商园地发布的最新版本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

- 8.3 如遇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系统故障等原因,将在系统恢复后第一时间开标。
- 8.4上述安排如有变化,招标人将通过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发布通知。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recgec.com)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名称: 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经理部

联 系 人: 郑雯文

联系电话/传真: 15142670155

联 系 地 址: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开发区兴康路圣火锅炉

电子邮箱: w51470963@163.com

户 名: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农村公路新改建二批工程项目经理部

帐 号: 20110101929006800001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公告发布时间: 2025年8月16日10时00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나 ☆ 네 스
 13.2	内容规定
1	招标人: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经理部
2	工程名称: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 自控工程
3	工程建设地点: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
4	招标名称: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 自控工程劳务分包
5	招标范围及内容: 沈阳康平生物化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一期)主要施工内容为预处理车间、水解酸化池、生化池、二沉池配水井、二沉池、深度处理车间、臭氧接触氧化池、消毒接触池、鼓风机房及变电所、臭氧发生间、脱水机房、综合楼、事故池、厂区外网等自控工程。
6	招标方式:公开
7	标段划分: 1个标段
8	计划工期: 2025 年 9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3 日历天)
9	质量要求 :满足项目部相关质量要求,确保优良,合格率 100%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购买标书时需提供相关证照、业绩证明等材料)
11	对投标人资质、业绩要求:资质要求为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需提供近三年类似工程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12	招标控制价: 368.71 万元(含税),投标人需为一般纳税人(无一般纳税人要求可不填写)。
13	资金来源: 业主验工拨付资金。
14	投标有效期: 60 天(提示:投标有限期指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 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5	报价方式: 1. 工程量清单报价,填报综合单价。 2. 工程量以实际完成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为准。
16	投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8 月 16 日—2025 年 8 月 21 日
1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5 年 8 月 26 日 <u>10</u> 时 <u>00</u> 分。
18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26 日 <u>10</u> 时 <u>00</u> 分。
19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返还时间: 投标保证金为 1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万元整),现金汇款;未中标投标保证金返还时间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

序号	内容规定
20	履约保证金: 为中标价的 10 % (现金/保函汇款); 乙方全面履行合同完毕且合同封闭后,甲方不计利息返还。
21	预付款 :无预付款。
22	中标方式: 综合得分高,排名第一中标。
23	中标通知书发出时间: 中标公示完毕后 3 个工作日内。
24	中标通知书发出单位: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 建设项目经理部
25	合同签署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
26	结算方式:按照月度以实际完成且业主、监理单位验收合格的工程量。
27	支付比例: 按月进行结算,每次支付金额不超过当期结算额的80%,末次结算后同步签订封账协议,签订合同封账协议一年后支付金额不超过开累结算额的95%,剩余5% 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建设单位返还我方质保金后支付给分包单位。
28	开标时间: 2025 年 8 月 26 日 <u>10</u> 时 <u>00</u> 分。
29	开标地点: 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线上开标
30	项目部: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康平县生物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经理部项目部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开发区兴康路圣火锅炉项目部联系人: 郑雯文 项目部联系电话: 15142670155
31	详细工作内容、费用组成、双方义务详见"招标文件劳务合同文本"

(提示:投标须知前附表与招标公告内容一致)

1. 总则

1.1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1.1 参加本工程投标的单位应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劳务及分包工程相应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被取消投标资格、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 1.1.2 本次招标不接受出现在股份公司、集团公司《不合格队伍名录》中的单位或自然人参与报名,不接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公示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且处于处罚期的分包商;不接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为"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且处于处罚期的分包商。
- 1.1.3 本次招标优先录用中铁系统内 A、B 级分包企业的单位。在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范围内施工的队伍,信用评价良好、有施工能力的分包企业优先考虑。
- 1.1.4 投标人近3年内(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1个及以上的同等规模工程施工项目业绩 且无农民工投诉。
- 1.1.5 拟派分包管理班子的基本条件: 投报本项目的管理人员均应有相应上岗证(作为投标资料附件),并应为本工程专职人员,施工队长须驻工地现场,现场应配置完整的、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应配备: 1)、施工队长 2)、技术员 3)、工班长 4)、安全员

1.2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3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4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6 分包、转包

本招标工程不允许分包、转包。

1.7 偏离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投标文件格式;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或异议),应在 2025 年 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 2025 年 8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招标人发出澄清函后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招标人发出修改函后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不是一般纳税人可不提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3)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函;
- (5)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6) 质量、安全信誉及无质量、安全事故证明;
- (7) 投标人基本情况;
- (8)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 (9)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表,主要管理人员应为自有员工,并提供劳动合同、社保等资料;
 - (10)规范用工承诺函;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 (12) 自带设备表
- (13) 其他;承担类似分包工程时总承包方给与的质量、安全信誉及无质量、安全事故证明,或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截图。

3.2 投标报价

- 3.2.1 投标人应按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的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报价由税前单价和税金两部分组成,税金按照投标单位能够开具的发票税率确定。
- 2. 投标报价包括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所需的所有人工费、材料费及辅助材料费、机械费及小型机具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及设备迁移费(含进出场调转费)、安全、缺陷修复、临时设施费及临设维护费、文明施工费、临时停水停电误工费、配合业主和甲方工作所作的工序调整等以及本合同明示及暗示的一切风险等一切费用。
- 3. 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市场行情,因市场价格变动可能遇到的一切风险与机遇,此价格均不得调整。
- 4. 所有应由乙方交纳的行政事业性费用、人员进出场和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均由乙方 承担,如由甲方代交,应从结算中扣除乙方此项费用。
- 5. 施工期间与工程施工有关的所有零星用工,均视为包含在所报单价内,现场不再签认任何零星用工。
 - 6. 投标报价单价中含工人的医疗保险及养老保险、意外伤害险等。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有效期60天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

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按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请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投标保证金,并在 2025年_8 月_26 日_10 时_00 分前转入到招标人指定账户(见招标公告联系方式),禁止将投标保证金、须缴纳的招标费用进行合并支付;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的,必须于_2025 年_8 月_26 日_10 时_00 分前将银行保函扫描件发送给招标联系人。规定时间前不能按时缴纳的,视为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将无法参与投标。

-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其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不足以抵转履约保证金的部分,由中标人在签订分包合同前补缴不足部分履约保证金。
 -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2)中标人或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 中标通知书的实质内容。
 - (3) 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金额、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5)经招标人实地考察,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不具备所投标工程的施工能力或实际施工能力与投标文件不符的。

3.5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5.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版式用 A4 纸(附图、附表除外), 文字用中文简体。所有文字、图表必须清晰可辨。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 组成部分。
- 3.5.2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并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1.1 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至电商平台。
 - 4.1.2 除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1.3 逾期上传的投标报价和投标文件电子版,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 4.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在电商平台上传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2.2 在送交投标书截止日期后,投标人不能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书。

4.3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 4.3.1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 1) 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投标人对一个标段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一个标段有 2 个或多个报价;
- 4) 投标人名称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投标过程中名称发生变化并经工商部门办理变更手续的除外:
 - 5)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手段等违法行为的;
 - 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的;
 - 7)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8) 法律、法规、制度规定的废标条件;
 - 4.3.2 当有效投标文件少于 3 个时, 所有投标文件作废, 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方式

招标人在招标公告约定的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方式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线上参加。

5.2 开标程序

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所有投标人进入线上开标大厅;
- (2)播放主持词,宣布开标人、监督人、开标顺序(按系统默认排序进行开标)等有关信息;
 - (3) 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包件号、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
 - (4) 投标人代表扫码签字, 确认投标报价;
 - (5)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人员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 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 不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为 1-3 人。

7.2 中标通知

- 7.2.1 招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后,在招标公告公布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 7.2.2公示无异议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

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 (1)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保函或电汇方式。
 - (2) 履约担保的金额: 不低于中标合同额的 5%。
-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日,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重新招标;投标截止时间止,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报价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重新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招标人应重新招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已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除外),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 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 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 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6 异议和投诉

9.6.1 异议

- (1)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按本章第 2.2 项要求提出。 招标人应当按本章第 2.2 项要求做出答复;做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2)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做出答复;做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9.6.2 投诉

- (1)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自知 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 材料。
- (2)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拟就招标文件、开标、公示的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按本章 9.6.1 项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投标人对所有包件应一包一投。
- (2) 澄清修改文件解释顺序:对招标文件两次以上的澄清、修改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澄清或补遗为准。
 - (3) 单价、税费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评标方法和标准

1.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综合评分法评标,按照商务标占 20 分,报价标占 80 分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审打分。商务标和报价标得分相加为综合得分。

商务标指投标人的资格、资质与招标文件要求的符合性、企业业绩及人力资源和设备资源 配置等。

报价标指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所做的投标报价。

2. 评标委员会

- 2.1 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 专家组成,人数为至少五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 之二。本次招标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数为5人。
- 2.2 评标委员会负责整个评标工作。如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审议事项存有不同意见,以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多数的意见为准。如仍然无法达成一致,审议事项应在重新评审后,以评标委员会成员多数的意见为准。
 - 2.3 评标工作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3. 评标程序及评审标准

3.1 商务评审

- 3.1.1 资格审查: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1 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 3.1.2 投标文件编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 投标文件的要求;
- 3.1.3 经资格评审不合格的投标将被否决,只有通过了资格评审的投标才能进行下一步的评审。

3.2 商务技术评审

3.2.1 企业资质及业绩(10分)

符合工程所需资质,具有同类工程相关施工经验和业绩。

近三年内承接过的相似工程业绩(5分):除符合资格审查的业绩满足5项及以上者可得满分,每少一项业绩者逐级递减1分。

资信(5分):股份公司资信等级A级为满分,每降一级者逐级递减1分。

3.2.2 人员配备和企业实力(10分)

拟投入人员齐备、专业配套,满足招标工程要求。

人员配备(5分):人员配备及组织机构健全得满分,逐级递减0.5分:

设备配备(5分):投标单位自有设备符合现场施工条件,配备齐全得满分,逐级递减0.5分。

3.3 投标报价评审

3.3.1 投标报价的评审

算术性计算错误的修正。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性计算错误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如果单价和合价不符或合价与报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修正合价,以合价为准,修正 报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的错误除外。
 - (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3.3.2 投标报价的评定
- 1)报价标以不超出招标人控制价且不低于成本价为有效报价,最终以评标基准价计算得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减 1 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价 1%减 0.5 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四舍五入。
- 2)确定评标基准价的原则:评标基准价按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的不含税金额算术平均值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

 $D = (n1+n2+n3+ \cdot \cdot \cdot \cdot \cdot) /n$

- D: 评标基准价
- n1、n2、n3: 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 n: 有效投标人数量
- 3.4 投标文件的否决(详见第二章 4.3.1)
- 3.5 评标结果
- 3.5.1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家中标候选人, 当投标人得分相同时, 以报价低者优先; 当报价相同时, 以投标书递交时间在先的排名在前。招标人根据评标小组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 3.5.2 完成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按原国家计委等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编制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包括基本情况、评标情况、招标监督情况、中标候选人名单、否决投标情况说明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说明的事项等内容。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签字确认。
- 3.5.3 中标人的确定: 在被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招标

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违规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依序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4. 评标工作纪律与保密要求

- 4.1 评标工作应严格按照本评标办法,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 4.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1)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或刑事处罚的。
- 4.3公开开标后,直至宣布授予合同为止,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凡属于审查、 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该评标过程无关的其他 人员泄漏。
- 4.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审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决定的过程中,对有关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企图和行为,都可能导致投标人的投标废标。
- 4.5 评标工作结束后,与评标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包括投标函、评标资料、评标办法、演算草稿纸和数据信息记录等必须全部交回存档。

商务标评分表

投标人:

类别	工程内容	标准分	检查要点及评分标准	得分	备注
企业资质及	近三年内 承接过的 相似工程 业绩	5	除符合资格审查的业绩满足 5 项及以上者可得满分,每少一项业绩减 1分		
业绩(10)	资信	5	股份公司资信等级 A 级为满分,每 降一级者逐级递减 1 分		
人员配备和	人员配备	5	人员配备及组织机构健全得满分, 逐级递减 0.5分		
企业实力 (10)	设备配备	5	投标单位自有设备符合现场施工条件,配备齐全得满分,逐级递减 0.5分。		
评标人					
评标人意见及建议:					

第四章 合同

编号:	(提示:根据各单位办法规定编号)
	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合同签订地需明确到县区,可以作为纠纷法院管辖地,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合同示范文本中的红色字体均为提示性词语,合同起草时,应予以删除;合同条款中的下划线是方便提示填写设置的,合同起草完成后,请将所有下划线删除)

承包人: _____

分包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提示:在拟定具体合同条款时,应当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对合同范本进行修改。文中提
三州田镇成为使田时则险)
工程承包人: (以下简称"甲方")
{提示:为适应"营改增"需要,满足"三流一致,应抵尽抵"的要求,甲方应为法人
或具备纳税主体资格的分公司,不能是以指挥部、项目部、工区等临时机构或内部职能部门;
合同主体名称应是企业名称的全称,不能为简称 }
劳务分包人: (以下简称"乙方")
(提示: 乙方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的法人,且应优先选择一般纳税人,
乙方名称及公章印鉴必须与提交的相关证照相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
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 订
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注册情况
1.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提示:自2015年10月1日起,新办企业统一使用加印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1.2 企业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资质专业及等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许可范围:
有效期:
(提示:填写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
1.5 准入证号:。 第二条 工程概况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1 工程名称:
(提示:必须注明确切施工地点或施工里程)
2.3 劳务分包内容:
(提示:应将实际作业内容详细列明)
第三条 分包工作期限
3.1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天。
3.2 暂定开始工作日期:年月日, 暂定结束工作日期:年月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组织施工,确保甲方总工期目标的实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
误和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提示:合同签订时,开工日期不好确定的,可采取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的方式进行约
定)

- 3.3 甲方应根据发包人总工期及分项工期要求下达详细施工计划(含节点计划),乙方必须严格执行,乙方应以甲方实际通知为准。
- 3.4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因政府、业主、甲方等原因导致项目不能及时开工或停工、窝工给乙方造成的人员、机械误工损失等风险已计入工程量清单的各项单价中,甲方不再补偿。

第四条 双方驻工地代表

- 4.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 _____, 职务: 项目经理,负责本工程安全质量监察,进度及质量控制、检查及其它事项,负责审批结算资料等文件,签发或发布相关指令。
- 4.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代表为: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_, 负责本合同工作内容组织实施,处理施工中的结算、签订补充协议及其他书面往来文件、结算领取合同价款等相关事宜。
- 4.3 甲乙双方若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行为不端或玩忽职守的乙方驻工地代表和其他人员,乙方应予以撤换。
- 4.4 双方约定: 甲方出具并经甲方审核程序及工地代表亲笔签字并加盖甲方项目部公章的结算单,作为施工期间和最终结算、付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乙方持有的任何证明、收条、欠条、信函等文件资料,都不得作为结算、付款依据。甲方其他人员的任何签字、签认都不具有该事项最终确认的效力。

第五条 合同价款

- 5.1 合同总价:本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____元(大写:人民币__元),增值税税率为___%,增值税___元(大写:人民币__元)。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以《工程量清单》(附件一)所列细目的单价和施工图范围内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若因国家税务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价不变,具体税金以变更后的税率计算。
 - 5.2 合同单价: 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 5.2.1 本合同为综合固定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单价。
- 5.2.2 本合同单价是按总包合同质量标准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所有工作内容的综合单价,除《工程量清单》中注明的以外,各项目合同单价中已包含了乙方为完成各项目需要的劳务、小型设备、机械、辅助材料及配件、水电气、安装、缺陷修复、利润、环保、文明施工、调遣(进出场)、治安管理等费用,动力费用(燃油、电力等);材料、设备二次倒运费用;工、料、机涨价引起的风险费用;测量复核引起的临时停工费用;建设单位、监理等检查引起的停工费用;各类社会保险及伤害险等保险费用;甲供材料、周转料、机械设备的看护费用;管理费用;第三方配合费或其他在施工中需要乙方配合的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
- 5.2.3 因变更设计或其他原因增减的工作项目和数量按照双方确认的固定综合劳务单价办理。劳务单价中未列明的项目,合同有单价的参照合同单价,合同没有单价的以甲方限价为上限商议决定,合同和甲方限价均没有指导价的施工内容参照当地当期造价文件及最新消耗量定额确定初始单价,初始单价乘以投标下浮率作为最终补充合同单价。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 5.2.4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前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 (1) 乙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缴纳 元现金作为履约保证金;
- (2) 乙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提供____元的(银行保函)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的有效期至分包工程经本项目发包人竣工验收全部合格后 日止。

{提示:原则上金额为合同额 5%及以上,通过招标选用且首次进行合作的分包方或对于履约风险较大的项目可适当增加收取比例,但不超过中标合同额金额的 10%(上限 80 万元)}

5.2.5 乙方提供的履约担保有效期不得早于合同约定的履约截止日期,若乙方在履约担保有效期内无法全部履约,乙方须在履约期限届满前向甲方提供新的履约担保或延长原履约担保的有效期至实际履约完成之日,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计量、结算与支付

6.1 计量

6.1.1 工程数量: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附件一中所列工程数量为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的依据,结算时按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驻工地代表签认的合格工程数量为准。本合同计量规则如下: / 。

(提示: 各单位可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约定相应的工程量计算规则)

6.1.2 本合同实行按 <u>月</u>计量,乙方在每次计量前应填报已完合格工程数量清单,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核实。

(提示: 计量方式可分月、季、次, 各单位可根据实际做法填写)

- 6.1.3 双方遵循以下计量程序: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计量周期,依据合同约定的工程量清单载明的单项内容、计量规则和施工内容签认单等,编制详细工程量计算书(工程量计算书须包含计算过程和施工内容签认单),上报甲方复核;甲方收到乙方工程量计算书后 14 日内完成复核,由双方工地代表签字确认,作为结算的依据。
- 6.1.4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交已完工程量计算书,或提交的工程量计算 书不符合甲方要求且未按甲方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自行编制工程量计算书作为结算依据。
- 6.1.5 对未经甲方认可、超出技术交底(或变更设计)、合同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 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计量。

6.2 结算

- 6.2.1 过程结算:甲方应在_10_日内对乙方所报的验工计价结算资料审核完毕,乙方如对该次审核结果有异议,应在接到审核结果后的__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据此进行书面、现场核实,经甲方核实后的结果为最终结果。若乙方在本款约定的期限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审核结果即视为被乙方确认,并作为当期最终计量结果和结算依据。
- 6.2.2 甲方在每次结算时应扣除当期结算款(不含增值税)的_/_%作为劳动竞赛奖,扣除当期结算款(不含增值税)的_/_%作为安全风险金,同时扣除当期发生的材料及机械租赁等其他应扣款项。

(提示:本条建议与总包合同约定一致,总包合同无约定的可删除本条内容)

劳动竞赛奖按照每<u>/</u>(同结算周期)评比情况进行集中统一奖励,余额不予返还。安全风险金待工程竣工后视其安全情况予以返还,不计利息。

- 6.2.3 甲方在每月结算时扣除当期结算款(不含增值税)的_/_%作为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存入甲方设立的专项账户,合同终止后,除甲方代为拨付的农民工工资以外,其余无息退回乙方。(农民工保证金差异化)
- 6.2.4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结算总价款的_/_%作为工程质保金,经双方验收合格且保修期满后,待发包人返还甲方质保金,扣除乙方原因造成的整修、赔偿(含材料在内的全部费用),且乙方已全部履行完质保义务后,甲方将余额支付乙方(不计息)。
- 6.2.5 在当期结算时,扣除劳动竞赛奖、安全风险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按合同约定应当扣除的项目后,以剩余款项作为当期结算,并按照_/%作为应予支付的当期工程款项,剩余 / %工程结算款在本工程竣工结算后 / 日内按合同约定支付。
- 6.2.6 最终结算: 乙方已完成本合同的全部工作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_30_日内,或者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甲乙双方或者单方的原因致使合同解除的,自合同解除之日起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最终验工计价结算资料,同时提交本合同内容工作的原始记录,甲方在___30_日内审核完毕。若乙方对审核结果无异议,以审核结果为最终验工计价;若有异议,则按第6.2.1条款的程序办理。

(提示:具体期限可根据各单位实际情况填写)

- 6.2.7 合同封账:最终结算无异议后,双方办理封账手续,签订封账协议。若乙方未按约定的期限上报最终结算单及相关资料,则以甲方单方计算或者核定的数量为最终完成的工程数量进行封账。
- 6.2.8 甲方向发包人、监理和其他单位报送工程有关的资料,仅视为甲方向发包人、监理和其他单位履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内容的必经程序,而不作为甲乙双方结算的依

据。

6.2.9 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与甲方办理结算,以合同单价和工程量计算书载明的工程量为结算依据。对包含在合同价款中,而实际由甲方提供或承担的费用在结算时予以扣除;同时,按合同约定应扣除的超耗材料、返工材料机械费用、违约金、有关处罚等费用,也一并扣除。

6.3 支付

6.3.1 本合同无预付款。

(提示:是否设预付款,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本款提倡不设预付款)

- 6.3.2 双方特别约定: 遵循"先开票、后付款"的原则,甲方支付前,乙方应按双方确认的当期结算金额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并于发票开具后____日内提交给甲方。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按合同约定向乙方付款。
- 6.3.3 除乙方委托甲方代付的农民工工资外,本合同款项以银行转账、商业承兑汇票、供应链金融产品等方式支付,(在承兑汇票方式时,在价格基础上甲方不另外支付承兑贴息),其中承兑付款比例_/_%,甲方不另外支付承兑贴息。乙方需甲方代付的劳务工资必须是扣除个人所得税后工资,其劳务工个人所得税由乙方自行申报。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开户行:	
账 号:	

(提示: 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付款方式)

6.3.4 乙方委托甲方代付农民工工资时,乙方应每月及时提供农民工工资发放明细单,内容应包含人员姓名、身份证号、工资金额、银行账号等信息。该农民工工资发放明细单应经乙方驻工地代表签字确认。若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未将工资代发至农民工手中,由此产生包含但不限于农民工索要工资的非诉、上访、诉讼、伸等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提示:根据国务院《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号)要求,农民工工资发放记录凭证应保存两年以上备查,可视各地监管情况具体细化。}

6.3.5 合同支付按月进行结算,每次支付金额不超过当期结算额的80%,末次结算后同步签订封账协议,签订合同封账协议一年后支付金额不超过开累结算额的95%,剩余5%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建设单位返还我方质保金后支付给分包单位。

第七条 材料设备供应

- 7.1 材料供应
- 7.1.1 本合同中主要材料由甲方提供详见附件二《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购。若其他材料需甲方供应的,双方应提前确定好由甲方提供的其他材料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等级、送达地点等,费用由甲方从计价款中扣除。
- 7.1.2 乙方每月____日以前向甲方上报下月甲供材料的书面材料计划,若不及时上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乙方自负。乙方指定_____为本工程材料领用人,负责材料的领用和签认工作。乙方领料人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复印件,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
- 7.1.3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偷工减料,但对其丢失、损坏以及其他原因导致使用的材料超过规定损耗范围的,甲方在每期结算时对损耗进行核算,对超出约定损耗范围外的材料由乙方按含税到场价进行赔偿。乙方有权领料人须全程参与甲方核算、清算,参与甲方物资月盘点并对盘点数据签字确认,甲方根据乙方有权领料人签字确认的物资领用记录、盘点记录作为核算、清算依据,按月开展主要物资消耗核算、辅助材料领用清算,根据核算、清算结果形成"扣款清单"并向乙方下达。乙方在收到甲方下达的"扣款清单"后,3日内完成核对确认工作。乙方对"扣款清单"有异议的,应在下达后3日内提出书面异议,未提出书面异议或逾期提出视为乙方放弃异议,甲方将从乙方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相关费用其中,双方约定的材料损耗率如下:(1)钢材____(2)混凝土____(3)水泥__(4)砂石料___(5)

其他材料的损耗按照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损耗率执行。

(提示:可在此明确具体的甲供主要材料损耗率标准)

7.1.4 挖基开挖出的土石方权属归于甲方,乙方必须配合将其运至甲方指定位置。

(提示: 若合同中不涉及土石方开挖的, 可删除本条)

- 7.1.5 合同明确的甲供材料,乙方必须无条件使用,严禁自行采购,否则甲方有权认定 乙方使用了不合格材料,乙方必须无偿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且乙方领用 出库的材料由乙方需按甲方要求自行保管、堆码、遮盖,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接受甲方监督。 所有乙方领用的甲方材料发生的二次及多次转运均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转运费用。
- 7.1.6 乙方自行采购的辅料,必须有出厂合格证及检验报告单,并经甲方检验后方可使用,否则,视为乙方使用了不合格材料,乙方必须无偿返工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甲方的检验不免除乙方对其所购材料质量应负的责任和义务,使用该材料对工程和他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乙方应承担一切责任。
- 7.1.7 因天气、便道等原因致使车辆无法正常进入工地,乙方应积极配合,保证材料到场,若乙方不配合造成材料短缺,所引起的损失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 7.1.8 甲方将施工用电接至二级配电箱,二级以下配电箱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施工用水接入端口;乙方的用电、用水设备、线路、电费、水费由乙方自行负责并承担费用。如该费用由甲方垫付的,甲方有权从乙方计价款中直接扣除。

(提示:根据工程具体情况约定。)

- 7.2 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的供应
- 7.2.1 本工程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详见附件三《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提供给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乙方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善发生丢失、损坏的应予以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一切经济损失。
- 7.2.2 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在工地内的装车、卸车、场地转运等人工费用由 乙方承担。
- 7.2.3 乙方指定_____为本工程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领用人,负责领用、签认及退还工作。
- 7.2.4 除 7.2.1 条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外,本工程所用其他小型机械、劳动工具由乙方自行解决,详见附件四《乙方投入小型机械一览表》。乙方自备的小型机械、劳动工具需符合安全性能要求,满足施工需要,由乙方妥善保管。
- 7.2.5 乙方小型机械进场后、使用前,由甲乙双方共同对安全性能符合要求的进场机械进行现值评估,评估结果由双方签认后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进场的机械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 7.2.6 乙方中途退场,乙方进场的所有机具设备无条件退场,不得遗留甲方工地,阻碍甲方施工,乙方怠于撤离,导致机具设备损坏遗失的后果,或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提示: 各单位视具体情况列明折旧的相关规定)

7.3 乙方不得倒卖工地材料,不得将甲供材料和设备用于非本合同约定的施工内容及范围。

第八条 临时设施

- 8.1 本工程的临时设施除《工程量清单》中单独计列和合同条款特别说明外,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中,由乙方负责实施、维护及拆除并承担费用。
- 8.2 乙方临时设施的选址、规模、建设标准必须遵守甲方的统一规划方案。乙方临时设施完成后,由甲乙双方共同对乙方临时设施投入成本进行估价并经双方签认。

(提示: 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可选择适用本条)

第九条 质量要求

9.1 工程质量标准为:满足甲方与发包人总包合同对工程质量的约定。其中质量标准文

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内容:

- (1)_____
- (2)_____

(提示:应按劳务作业的具体内容,约定具体施工规范、评定验收标准等,不能用"按···要求"替代。同时,应根据铁路、公路、市政等不同项目工程,约定相应的施工规范和验收标准。)

- 9.2 乙方必须按本工程采用的施工技术规范、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及技术交底精心组织施工,加强质量控制,确保工程质量,按时完成本合同工程施工及其缺陷的修复。
- 9.3 在施工中甲方根据有关质量标准组织验收,如果质量不符合标准,乙方必须返工修复,其费用损失由乙方承担;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又无法修复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包括发包人质量罚款在内的全部经济损失,且工期不予顺延。

在发包人组织的验收过程中及质保期内发现的质量瑕疵及缺陷,乙方应按甲方通知进行返工消除缺陷,并自行承担有关返工消除缺陷的费用,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若乙方未按甲方通知时间组织进场返工消除缺陷,甲方可另行安排人员进行返工消除缺陷,产生的返工消除缺陷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无需乙方签字同意的情况下,依据与第三方签订的合同及费用结算从乙方工程尾款及质保金中扣除。

9.4 隐蔽工程在未经自检和现场监理检查之前均不得随意覆盖,乙方应保证甲方质检人员及监理对将要覆盖的工程进行检查和测量,合格后才能覆盖。否则应由乙方返工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十条 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与职业病防治

- 10.1 乙方对本合同工程的安全质量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部门颁布的一切有关施工安全生产、劳动保护、文明施工、卫生管理、环境保护等法规制度和甲方编制的本工程安全施工组织要求,做好本工程的安全管理工作,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
- 10.2 乙方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应立即通知甲方,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报告甲方,同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事故进行报告和处理。
- 10.3 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或其他人身、财产损害的,其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 10.4 甲方根据需要在施工现场配置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设施和保护器材, 乙方负责安全文明设施的安装和保管,且为其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品,并购买人身保险,保险费用乙方承担。如乙方为其工作人员提供的安全劳动保护用品不能满足甲方要求时,甲方有权代为提供,其费用在乙方当期结算中扣除。
- 10.5 乙方应根据要求设置专职安全员,保障施工现场的安全。特殊工种要经过专业技术培训,取得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操作证,在证件有效期内,方能上岗操作。施工作业人员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得上岗作业。乙方必须接受甲方对其施工作业人员的培训,并且应当配合甲方做好安全教育培训的记录和存档。
- 10.6 在施工期间乙方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若乙方违反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而发生的任何人身或财产的损害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 10.7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地方规范的规定,做好火工品的管理、使用工作。乙方在进行爆破作业时,应严格遵守经公安机关批准的爆破作业方案和操作规程。对所有的人身、工程本体和甲方财产采取保护措施,并对由于爆破造成的任何人身伤亡(包括第三者)以及对工程本体或甲方财产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
- 10.8 搞好文明施工和标准化作业,遵守环境保护法,对已完工的各类建筑物,在交工前负责保管并清理好场地。
 - 10.9 乙方自行承担政府部门按规定收取的一切费用。

- 10.10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乙方应自行承担投入本工程的所有人员的职业病预防、检查、治疗、康复等工作,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相关费用。
- 10.11 乙方对其员工(包括农民工)负有治安管理责任,如发生打架斗殴等治安或刑事案件,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1.1 全面负责与设计单位、发包人、监理的联系和协调工作。加强对乙方施工人员的定期点名制度,加强过程管控。
- 11.2 负责该工程项目控制测量、复测、试验工作,及时提供设计图纸、工程地质及地下管线等有关资料(变更原因影响的除外),负责施工、安全技术交底,协助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难题。向乙方提供工程定位桩、水准点、坐标控制、施工图纸、技术交底、安全、质量和环境标准。
- 11.3 负责工程测量定位、沉降观测,组织图纸会审,统一安排技术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及交工验收,负责竣工资料及各种质量评定表的收集、整理和汇总。
 - 11.4 负责按合同约定供应本工程所需的材料和设备。
 - 11.5 负责对乙方使用本合同资金的情况进行过程监控,乙方应保证专款专用。
- 11.6 负责依据发包人、监理及上级管理单位和部门的要求,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制定各项管理办法并送达乙方。
- 11.7 负责工程的施工检查,对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进度等进行监督检查和验收。向乙方派出质量监督员,监督乙方施工质量、现场管理、原材料使用。对不符合技术规范及质量要求的行为,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顿或依据甲方的管理规定进行违约处理。
- 11.8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及施工图设计(含变更设计)、该项目规定使用的《技术规范》、甲方有关技术文件要求对乙方所施工的工程进行检查、验收、评比、兑现奖罚。
 - 11.9 负责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结算、支付。
- 11.10 根据发包人(发包人)对工期的要求及乙方合同履行情况,调整工程内容和工程数量,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索赔。
- 11.11 甲方有权对乙方用工和工资支付情况进行监督, 乙方应为招用的农民工申办银行个人工资账户并办理实名制工资支付银行卡,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后,交甲方委托银行通过其设立的农民工工资(劳务费)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划入农民工个人工资账户,如乙方未按时支付农民工工资,甲方有权采取相应的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直接从乙方应得合同价款中代为支付,甲方的代为支付视为对乙方合同价款的支付。
- 11.12 如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向他人租赁物资、购买材料等,但未及时结清租赁费、购货款及其他一切款项的,甲方有权暂不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或在剩余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代乙方支付。
 - 11.13 甲方的驻工地代表若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乙方。
- 11.14 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性能应满足施工的要求,及时运入场地,安装调试完毕,运行良好后交付乙方使用。
 - 11.15 甲方提供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材料应按时运入现场交付乙方,保证施工需要。 **第十二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2.1 复核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技术交底等有关技术文件和资料,按照图纸、交底、规范要求组织施工。配合日常施工测量、监控量测及现场试验工作并及时上报资料,完成安全应急预案的准备和实施,严格执行甲方的施工计划和现场安排,向甲方提供各工序的原始施工记录。配合甲方办理交工验收。对甲方供应材料和设备办理签认手续。
- 12.2 自行解决分包内容中规定的由乙方完成的"三通一平"、临时设施的施工、管理和维修,以及完工后拆除和复耕工作。施工期间设专人维护好甲方的水、电管线等,如有损

坏或丢失, 乙方负责赔偿。

- 12.3 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当地政府规定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投入的人员,需向甲方提供其身份证、劳动合同、特殊工种证等复印件,以便甲方备核。乙方应每月向甲方提供人员花名册,保持动态更新,并配合甲方的检查。
- 12.4 自行制定农民工的工资待遇,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每月向甲方提供加盖乙方公章的工资发放单,并接受甲方的监管。及时、足额为其农民工缴纳社保费用、办理保险,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和费用。
- 12.5 按工程规范及甲方要求组织人员进场。确保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负责人等主要人员及时到位,并常驻现场,上述人员离开现场必须向甲方履行请假手续。乙方向甲方提供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安全负责人、特殊工种等主要人员的资格证和上岗操作证原件以供核对,并留存复印件备案。
- 12.6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健康安全体检制度,在进场前对其员工进行健康体检,并向甲方提供相关健康证明,以满足本合同施工作业需要。另乙方承诺按照甲方要求组织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人员进行岗位中职业健康体检,承诺定期(每年不少于1期)组织其管理人员及劳务人员进行体检,体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体检报告应及时整理并提交给甲方的项目部。
- 12.7 按合同约定及施工计划需要,组织自备小型机械准时进场,按甲方统一规划堆放材料机械。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的机械、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按甲方标准化工地要求设置标牌,搞好生活区的管理,做好自身责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 12.8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乡规民约,妥善处理与当地政府、村民发生的纠纷和矛盾,自行承担相应费用。因自身原因导致的法律诉讼、经济纠纷或执法部门的处罚等,均由乙方自行处理。
- 12.9 按照工程需要提供施工照明、看守、维护和保卫。做好施工场地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及已完工程部分的成品保护工作,因乙方原因发生损坏的,乙方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各种罚款。
- 12.10 配合甲方做好施工中各项目、各环节及分工序的监测、量测和试验。上道工序完成后,未经甲方质检人员和监理同意,不得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及时通知甲方对隐蔽工程进行检查。
- 12.11 尊重监理,信守合同,维护甲方的信誉。对本工程内容、合同条款、价格保密。不得使用甲方企业名称、甲方项目经理部名称或其他任何与甲方有关的名称与他人签订任何种类的合同。乙方与他人签订的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合同、租赁合同、买卖合同)所产生的债务,概由乙方负责履行;乙方发生的侵权行为,亦由乙方承担侵权责任。
- 12.12 在本项工程中,发包人对甲方的要求以及甲方向发包人的承诺,对乙方具有同样的约束力,乙方须服从甲方转发的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的指令。承担因乙方原因导致发包人对甲方的罚款以及甲方对乙方的违约处罚。
- 12.13 乙方积极协助甲方办理有关的进项税额认证申办手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送达甲方后如发生丢失、灭失,乙方同意按照税法规定和甲方的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
- 12.14 在本合同发生变更涉及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时,如果甲方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尚未认证抵扣,乙方应将原发票作废处理(未跨月)或开具红字信息表、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并重新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果原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经抵扣,乙方就合同增加的金额补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就减少的金额甲方负责开具红字信息表,乙方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
- 12.15 遵照甲方各项管理要求及规定,安排组织施工管理并上报资料。遵照甲方相关管理体系运行要求及规定,加强相应的质量、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 12.16 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与

甲方签订《安全质量环保责任书》,乙方的班组长与甲方签订《安全质量责任书》及向甲方 出具《安全质量承诺书》(具体出具时间);同时常态化开展班前讲话工作机制,分包单位 现场负责人每周必须开展班前讲话,班组长必须每班开展班前讲话。

{提示:建立班组长安全质量责任制详见《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全面实行班组长安全质量责任制的管理规定》(中国中铁安监【2020】362号)}

- 12.17 保护和维护施工道路和桥梁畅通,因乙方原因损坏所通行的道路及桥梁的,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12.18 撤离现场时,应按甲方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做到现场和工程整洁。若甲方清理,则因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从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 12.19 当甲方依据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时,乙方在接到解除合同的通知后应立即采取措施撤离劳务作业现场。超过<u>30</u>天未撤离的,甲方有权采取应对措施,由此产生的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变更

- 13.1 甲方有权根据发包人和监理要求对本工程进行设计变更, 乙方必须认真执行。因变更增加工程量的, 合同价款相应调整, 工期相应顺延; 因变更减少工程量的, 合同价款应相应减少, 工期相应调整。
- 13.2 施工中乙方不得私自对工程设计进行变更,因乙方擅自变更设计或施工不当而引起的变更设计所发生的费用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13.3 变更价款的确定:经监理、设计方及发包人批准的工程数量变更,按照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甲方审定的变更数量,依据合同附件中的细目单价进行计价;无单价的项目,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四条 保险

- 14.1 乙方必须为其农民工办理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并为劳务作业场地内自有施工机械设备办理财产保险,支付保险费用,并报甲方备案。合同综合单价中已经包含了各项保险费用。
- 14.2 乙方发生保险事故时,乙方负责处理,甲方给予协助;若因乙方保险事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 14.3 当不属于乙方所投保的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仍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若乙方未能采取及时、有效的措施,致使损失进一步扩大而无法从保险公司获得赔偿时,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 14.4 当不属于乙方所投保的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仍应积极主动配合甲方,及时提供有关保险理赔所需要的有关资料、文件和证明。若因乙方对资料、文件或证明保管不善导致延误或失去保险理赔时,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文物和地下障碍物

- 15.1 在劳务作业中发现古墓、古建筑遗址等文物和化石或其他有考古、地质研究价值的物品时,乙方应立即保护好现场并于 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于收到书面通知后 24 小时内报告当地文物管理部门,双方按文物管理部门的要求采取妥善保护措施。如乙方发现后隐瞒不报或哄抢文物,致使文物遭受破坏,责任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15.2 劳务作业中发现影响工作的地下障碍物时,乙方应于 8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同时提出处置方案,甲方收到处置方案后 24 小时内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正方案。所发现的地下障碍物有归属单位时,甲方应报请有关部门协同处置。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6.1 如甲方出现资金困难,乙方同意给予___个月的付款宽限期,在此宽期间内不视为甲方违约。宽限期过后,仍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乙方未履行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合同约定的义务除外),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计算的基数以甲方最后一笔付款时剩余欠款金额为准,不包括

前期逾期但现已支付部分的结算价款,违约金最高不得超过本合同项下双方结算价款的0.5%。除此之外,甲方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违约责任。

- 16.2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 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 16.2.1 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工期和甲方及发包人的要求完成本工程,每延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___元违约金;因工期延误不能实现甲方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提示:或约定合同总额比例 %)

16.2.2 乙方劳务作业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该部分不予计量,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__元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返工、修复、罚款等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提示:或约定合同总额比例 %或参照发包人约定)

16.2.3 乙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的其他义务时,应向甲方支付_____元违约金, 乙方还应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提示:或约定合同总额比例 %)

- 16.2.4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或经有关单位和部门认定的质量事件,材料、重作、返修、返工等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应向甲方赔偿损失,赔偿数额据实计算,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16.2.5 乙方擅自停工的,承担违约金_元/天,停工_日(含_日)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场,赔偿因停工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失从计价款中扣除。
- 16.2.6 乙方在劳务作业和验收过程中,被发现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或劳务作业质量存在问题的,每发现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__元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16.2.7 乙方未履行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包括农民工)工资引起不良影响的,乙方应承担 元/人次违约金。
- 16.2.8 乙方或乙方相关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和方式,阻碍、干扰甲方项目部、公司本部、上级单位、发包人、监理及政府部门的正常工作,如有违反本条款,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并承担违约金 元/次,甲方还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16.2.9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退场的,损失从计价款中扣除。应向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没收部分或全部履约保证金。
- 16.2.11 如乙方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或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列入"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不合格供应商名单"或"供应商黑名单"等限制交易名单,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 16.2.13 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含税务机关代开),甲方有权拒付相应工程款。
- 16.2.14 若因逾期送达造成甲方无法抵扣发票相应税款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并加收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 %的违约金。
- 16.2.15 乙方应提供真实、有效、合格的发票,如发现乙方提供虚假发票或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况,乙方须按发票金额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相应税款,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无条件更换为有效发票,拒绝或逾期不更换发票的,造成甲方损失及相关风险,由乙方予以承担。发生上述情况时,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

16.2.16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接受税务机关、审计部门、安全质量等部门的检查工作,如果乙方拒不配合,由乙方支付 元的违约金,并承担对甲方造成的损失。

(提示:各单位可根据情况,补充约定乙方不能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情节严重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6.3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七条 合同解除

- 17.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 17.2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可以解除合同;
- 17.3 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合同解除条款。
- 17.4 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应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合同解除后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

- 18.1 本合同约定的宽限期过后,如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同意设定___个月的调解期,由双方自行进一步协商,调解期内仍未解决的,一方在调解期满____个月后方可将争议提交双方约定的管辖机构申请仲裁。
- 18.2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沈阳仲裁委员会按照《沈阳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18.3 甲乙双方承诺,当发生纠纷,一方将纠纷提交至约定的管辖机构,在诉前、诉中财产保全阶段,同意被保全人提交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等非现金担保方式作为财产担保用以解除对被保全人的资金冻结措施。

第十九条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的确认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能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台风、泥石流、洪水、山体滑坡、地震、海啸、流行疾病、骚乱、戒严、暴动、战争、政府行为等。

不可抗力发生后,甲乙双方应收集证据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不可抗力造成损失,并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双方对是否属于不可抗力或其损失的意见不一致的,按第十八条(争议解决)的约定处理。

19.2 不可抗力的通知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不可抗力持续发生的,合同一方当事人应及时向合同另一方当事人提交中间报告,说明不可抗力和履行合同受阻的情况,并于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28 天内提交最终报告及有关资料。

- 19.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 19.3.1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
- 19.3.2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当事人按以下原则承担:
- (1) 永久工程、已运至施工现场的甲方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如因乙方处置不当,造成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 (2) 乙方自备的机械、材料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和乙方承担各自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
 - (4) 因不可抗力影响乙方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并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乙方没有采取有效

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 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因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19.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_____天或累计超过_____天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提示: 各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

第二十条 审计

根据发包人对本工程审计的要求,相关审计部门对本工程的审计结论对乙方同时具有约束力,甲方有权根据审计结论对乙方合同价款等进行对应调整。

(提示: 各单位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适用该条款)

第二十一条 附则

- 21.1 合同签订前乙方必须提供其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资质等级、安全生产许可证、经公证的法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原件由甲方进行审核。甲方审核通过后,乙方应将以上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交由甲方,并作为本合同附件之一。
- 21.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任何一方发生税务登记、公司名称等重大信息的变更事项,应在重大信息变更后的__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情况,并提供相关信息资料。
- 21.3 双方确定所预留的以下地址为往来函件、法院(仲裁、公证等机构)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任一方变更送达地址必须在变更之日起7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不发生送达地址变更的法律效力,对方按原地址送达仍然为有效送达。

甲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u></u>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 21.4 本合同书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经竣工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终止。
- 21.5 本合同中所涉及的债权,乙方不得擅自转让,也不得用于任何形式的担保。若乙方擅自转让或用于担保的,则该行为无效,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 21.6 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均已完全理解,对履行本合同可能存在的各项风险包括工程停建、工期变更、资金周转、自然条件变化、征地拆迁滞后、图纸迟延等均已充分判断,乙方签订本合同则视为自愿承担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
- 21.7 本合同中涉及乙方向甲方提交的资料,乙方必须对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完整性负责,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并自行承担责任。
 - 21.8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及附件及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包人、监理、甲方所编制的施工计划,对工程质量、工艺、安全、环境、进度等方面的书面通知和文件要求;
 - (4) 双方签约人的授权委托书;
 - (5) 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 (6) 施工范围内的施工图。
 - 21.9 本合同一式 份, 甲方 份, 乙方 份。。

第二十二条 其他约定

- 22.1 水、电采购及扣款。施工用水、电由项目部统一安装水表、电表,分包方使用,每月按表计量,分包方签字,每月结算时按劳务分包合同约定进行扣款。
- 22.2 除甲方供应材料外,其他材料如由甲方代为采购,乙方按需领用并办理签认手续,甲方代为采购的材料费由材料到场价加3%的采购保管费构成。甲方代为采购的材料费由甲方从乙方当期结算税前价款中扣除。

(提示: 采购保管费率填写双方约定数值。采用简易征收的,选择税后价款中扣除。采用一般征收的,采用税前价款扣除)

22.3 劳务人员工资支付的补充条款

- 22.3.1 乙方对所招用劳务人员的实名制管理和工资支付负直接责任。甲方有权对乙方劳动用工和工资发放等情况进行监督,审核施工现场用工、考勤、工资支付等情况,分包单位应当予以配合。
- 22.3.2 乙方应当依法与所招用的劳务人员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未与乙方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的人员,不得进入项目现场施工。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投入的人员,需向甲方提供其身份证、劳动合同、特殊工种证等复印件,以便甲方核备。
- 22.3.3 乙方委托甲方代付劳务人员工资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劳务人员申办银行个人工资账户有关信息,由甲方办理实名制工资支付银行卡。乙方应按月向甲方提供经劳务人员本人签字确认的考勤和工资表,经甲方审核后,作为甲方代为支付工资依据,由甲方委托银行直接将工资划入劳务人员个人工资账户,并向乙方提供代发工资凭证。同时建立书面考勤和工资支付台账,台账内容应当包括用人单位名称、支付周期、支付对象姓名、身份证号码、银行账号、联系方式、工作时间、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代扣、代缴、扣除项目和数额、实发工资数额等,加盖乙方公章并经乙方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后存档备查。如甲方以现金的方式支付劳务人员工资,考勤和工资支付台账须由领取工资的劳务人员本人签字确认。
- 22.3.4 对乙方已先行支付劳务人员工资的情形,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的书面工资支付凭证,明确支付期限、支付标准,加盖乙方公章并经乙方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和劳务人员本人签字确认后,交甲方核备并在支付当事劳务人员工资时进行核减。
- 22.3.5 用于支付劳务人员工资的银行账户所绑定的劳务人员本人社会保障卡或者银行卡,乙方或者其他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或者变相扣押。
- 22.3.6 乙方以编造虚假事实或者采取非法手段讨要劳务人员工资,或者以拖欠劳务人员工资为名讨要工程款,给甲方造成社会信誉影响和损失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2.4 合同变更、有权签字人、项目经理部印章使用权限的约定

- 22. 4. 1 甲方实施该项目所成立的项目经理部是本合同的执行机构,涉及到合同价款、工作量\工程量\标的物数量、合同工期、安全质量要求等主要合同条款的变更,必须经甲方公司与乙方通过履行变更手续、签订正式补充合同形式确认,甲方项目部无权对以上及其他合同主要条款进行变更。
- 22.4.2 非本合同中指定的或甲方公司单独书面授权的甲方管理人员在任何合同文件、证明文件、签收记录等文件上签字一律无效。
- 22. 4. 3 甲方项目经理部出具的合同文件除须加盖项目部印章外,必须经本合同中指定或甲方公司单独书面授权的有权签字人签字确认,方具备法律效力。文件只加盖公司印章、无甲方公司授权人签字的,不具有真实性,无任何法律效力和事实证明效力。
- 22.4.4 甲方项目经理部单独出具的对账单、征询函、欠条等非经甲方公司确认的文件材料无任何法律效力,不能代表甲方对双方债权债务的确认。
- 22.5 末次结算的补充约定。双方根据合同约定和实际完成情况,对施工期间月度及末次结算依据双方确认的分包验工计价、分包合同等有关经济资料,经财务、物资机械、安质、工程技术、工程经济、综合办公室等有关部门会签,报单位领导审批后作为双方结算的依据和结果的确认,同时作为财务部门入账和拨款的依据,在末次结算单上必须注明"末次结算"

标识,在结算过程中要求分包人提供正规发票。

- 22.6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有权对乙方进行罚款。甲方根据业主及 其他管理机关因乙方的原因对甲方的处罚对乙方进行处罚。发生交通、灾害等非安全生产责 任事故相应责任及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22.7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比例、期限向乙方支付款项,乙方应按照合同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乙方未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22.8 税费相关违约责任

- 22.8.1 如确因施工现场存在紧急情况或特殊需要,甲方在乙方未能提供发票情况下向 乙方付款时,甲方有权暂扣不低于本次按合同约定付款比例的30%资金,待提交所欠发票后、 再履行合同约定付款比例,若上次发票未提供,本次不予付款。
- 22.8.2 因本合同定价包含所有乙方应交税费,如合同履行完毕后,乙方仍不能全部或部分提供发票,双方同意对本合同最终结算价进行调整,合同最终结算价具体数额确定为:按照合同价以及实际履行情况计算的结算价一不能提供发票部分的金额÷(1+税率)×税率。
- 22.8.3 如乙方不能提供发票,属于乙方违约行为,由此导致甲方增加企业所得税等费用造成经济损失,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具体数额为:不能提供发票部分金额的26%,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的款项中扣除或向乙方主张。
- 22.8.4 因乙方不能提供发票而甲方未支付款项的,甲方不向乙方支付利息。在该种情形下,乙方起诉或申请仲裁,由此产生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申请仲裁费、保全费、申请执行费、律师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上述约定事项与合同其他条款冲突的,以上述约定为准。

22.9 关于加强分包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的补充条款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监管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明确以下合同条款。

- 22.9.1 乙方合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每月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一周,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重要工序、关键节点(时段)必须带班作业;派驻现场负责人,其业务能力必须满足施工要求,必须常驻项目组织现场作业,对重点工序、关键工序必须跟班作业。乙方必须配备满足现场需要的班组长并经甲方考核合格后签订《安全质量责任书》和《安全质量承诺书》,并每月接受甲方考核,对不合格班组长组织学习培训直至清退。
- 22.9.2 乙方必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配置专兼职安全员,并纳入项目部安全生产管理。乙方每50名及以下劳务人员须配备1名安全员,50名以上100名以下劳务人员配备2名安全员,100名以上每增加50名(含<50人)劳务人员须增加1名安全员,安全员应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对关键工序或分散作业,乙方应在作业班组中设置兼职安全员,并充分发挥群安员、青安岗作用,夯实一线安全质量管理基础。乙方的安全员必须由项目部组织面试,合格后方可上岗履职。

突出在重点岗位、重点设备和关键工序等方面设置群安员。必须身体健康,经验丰富,现场实际工作二年以上,掌握相关安全生产知识。

- 22.9.3 安全生产保证金包含在履约保证金中,并占履约保证金额度的 <u>80</u>%,乙方必须在正式履约前予以缴纳,由甲方项目部(工区)掌握使用,用于对乙方及其负责人、安全员、班组长等人员履约情况的考核。若乙方出现反复违章、未落实甲方及项目安全生产管理要求、未配置专兼职安全员、未满足负责人驻点要求、未按要求对安全生产隐患进行整改等情况,甲方项目部可部分或全部扣除履约保证金。安全生产保证金的使用原则包括:
- 22.9.3.1 乙方出现反复违章、未落实甲方及项目安全生产管理要求的,甲方项目部(工区)可视情况每次扣除乙方安全生产保证金<u>2000</u>元。
- 22.9.3.2 乙方未配置合格班组长、专兼职安全员,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安全生产保证金。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配置足额专兼职安全员的,每少1人,甲方有权没收安全生产保证金的

<u>50</u> %。

- 22. 9. 3. 3 乙方未满足负责人驻点要求的,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每月驻现场时间少于一周的,每少一天扣除安全生产保证金 <u>1000</u>元。乙方工地代表未常驻项目部的,每少一天扣除安全生产保证金 <u>500</u>元。
- 22.9.3.4 乙方未按要求对安全生产隐患进行整改,属于整改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须继续整改直至满足甲方要求,甲方视情况扣除乙方<u>10</u>%以上的安全生产保证金;属于乙方限定期限内仍不能整改完毕或拒绝整改的,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扣除全部安全生产保证金、解除合同等措施,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甲方一切损失。甲方组织第三方整改的,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22.9.3.5 合同中或本补充协议中涉及到对乙方安全质量的经济处罚或费用分担,甲方有权从乙方安全生产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安全生产保证金减少的,甲方有权从应付款中扣除或由乙方补足。

- 22.9.4 甲方项目部有权对由乙方违规违章、不服从管理要求导致质量问题,安全隐患、轻伤事故以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乙方及作业人员实施经济处罚。有关经济处罚及其他处罚措施,具体如下:
- 22.9.4.1 分包方违规违章、不服从管理要求引起质量问题,安全隐患、轻伤事故,根据情节严重给予乙方每次 1000 元至 10000 元的罚款。
- 22.9.4.2 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一起因乙方主要原因造成的重伤事故,给予乙方每次元(50%安全保证金)的罚款,后果及相应处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承担政府、业主等部门的处罚。
- 22.9.4.3 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一起因乙方主要原因造成的死亡事故,给予乙方每次元(全部安全保证金)的罚款,后果及相应处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承担政府、业主等部门的处罚。
- 22.9.4.4 其他: <u>分包单位现场负责人、班组长及安全员定期参加项目部安全例会,落</u>实现场风险的辨识评估、交底培训、卡控措施、检查整改、问题处置、责任落实等工作。
 - 附件一 《工程量清单》
 - 附件二 《甲方供应材料一览表》
 -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 附件四 《乙方投入小型机械一览表》
 -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 附件六 代付工资委托书
 - 附件七 作业人员工资支付单
 - 附件八 安全质量环保责任书
 - 附件九 班组长安全质量责任书
 - 附件十 印章真实性承诺书
 - 附件十一 费用承担确认书
 - 附件十二 劳务人员进场须知
 - 附件十三 乙方自带设备管理要求
- 附件十四 乙方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资质等级、安全生产许可证、组织机构代码、 经公证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等资料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附件十五 分包分供商廉政承诺书

工程承包人: (盖章)

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住所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电
均稅人识别号:电
话:
纳稅人识别号:开户银行:
账
号:开户银行:
账
号:

(提示:盖章系加盖法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地址、电话系增值税发票列明的联系地址、 电话,而非合同经办人的联系地址、电话)

附件一:

工程量清单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章节	编码	工程计价细目	单位	不含增值税 单价(元)	数量 (暂定)	不含增值税合价(元)	费用组成	计量规则	工作内容	备注
		以上小 计								
		增值税		(填写增值 税税率)		(填写增值 税额)				
		含增值 税合同 金额			(均	真写含增值税合	同金额)			

附件二:

甲方提供的材料清单

工程项目名称:

	火口			i		1	1	
序号	品种	规格型号	単位	数量 (暂定)	单价	损耗率	送达地点	备注
								实际供应
								数量以现
								场实际完
								成,不超
								施工图及
								技术交底
								为准,实
								际超耗扣
								款单价以
								物资部当
								期采购价
								为准
			1					

附件三:

《甲方供应机械设备及周转材料一览表》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上性型	住坝日名树:							用写:
序号	品种	规格 型号	单位	单价	数量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四:

《乙方投入小型机械一览表》

工程项目名称:

 			X L	业, 目	/4 phane had)大	タル
序号	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 ID 人 □ ル →	· 八 1年 - 王					ль 🗁 🖂
	按照合同约定	必填项					出厂日
	填写乙方设备						期

附件五:

乙方主要管理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职责	备注
				负责人	
				技术员	
				安全员	
				质量员	
				班组长	

乙方(盖章):	
年月 _	日

附表六:

代付工资委托书

	委	托	人:				(分包	人)		
	法	定代表	₹人:				_,职	务:_		
	被	皮委技	壬人: _				(工)	程承包	亚人)	
	沒	告人 有	弋表:_			,职务:_				
	鉴	于双	力于_		年	月 _			_日 签 订	「的
工程	₹ 《3	建设工	「程施工タ	分包合同	》(编号),委托	人在
此授	是权	被委扎	毛人按月 [/]	代为支付	寸委托人 履	夏行该分包	可合同,	所有作	乍业人员	的工
资,	其	中:								
	1.	人员	姓名、银	!行账户(言息、金額	额以委托法	方提供	的《二	L资支付-	单》
为准	È;									
	2.	相应	款项从当	月分包包	介款中扣除	除;				
	3.	委托	期限为开	工后至分	分包合同组	终止。				
					委托人:			(単位	立盖章)	
					法定代表	长人:		_ (签	字)	
							年	月	日	

附表七

		年月份)作业人员工资	支付单	
分	包人:	(公章))	单位: 万	Ĺ
页号	姓名	工种/岗位	银行卡号	金额	ŕ

顺号	姓名	工种/岗位	银行卡号	金 额	备注
		合计			

□ VI	
法定代表人或驻工地代表:	
火儿主人	左 口 口
制表人:	年月日

附表八

安全质量环保责任书

(冬注,依据冬面日空际情况进行活当修改 内交仅供参考)

甲方; _ 乙方: _			处11.60日		了人人的	J /
为了切实落实	以安全质量	环保管理责任	,确保施工	生产过程中	中人员安全	与
健康、工程质量	量与环境保	?护工作达标,	保证施工师	页利进行, [/]	依据《中华	≟人
民共和国安全	生产法》《	建设工程安全	生产管理条	《例》等有	关法律、法	与规
及股份公司、	局及公司的	为有关规定, 遵	1.循平等、2	公平和诚实	信用的原则	则,
鉴于劳务分包。	人与工程承	《包人已经签订	《劳务分包	见合同》, 为	双方就施工	_安
全质量管理协同	商达成一致	文, 订立本协议	0			
一、劳务分包	引人基本情	况				
营业执照号	码:		有效期]止:		
资质证书号	码:		有效期]止:		
安全生产许	可证号码:		有效期	引止:		
二、责任范围	1: 乙方所承	承担的	工程』	页目施工中	的人身安全	全、
施工设施安全、	、施工环境	竟的安全、工程	! 质量达标。			
三、责任期:	自	年 月	日起至乙	方所承担的	的工程项目	甲
方验收合格、	人员撤离现	见场时止。				
四、双方义多	子					

1. 认真贯彻国家、地方及上级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的法律、规章及标准。建立健全的安全质量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

质量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和有效使用。

- 2. 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质量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
 - 3. 严禁违章指挥,及时制止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
- 4. 发生事故,应当迅速采取有效的措施,组织抢救伤者、保护好现场,并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 5. 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现场安全监督管理。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 1. 负责向乙方进行施工前安全、技术交底和施工过程中的安全质量监督检查。
 - 2. 负责制定和报批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并督促相关方实施。
- 3. 负责对特种作业人员的资格进行审查,发现无证人员上岗的,有权要求乙方及时纠正。
- 4. 负责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如安全帽、安全带、绝缘手套、 绝缘鞋等)。若劳务公司分包合同中明确由乙方自备的,甲方有权对采购 的防护用品和材质、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 5. 负责安全防护所需的材料、设备和安全标志标牌的提供。
- 6. 负责各种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和施工用电的安全管理,组织相关方对设备、机具和临时用电进行验收。

- 7. 有权对违反安全、质量标准和规章制度的行为进行纠正,必要时依据公司安全质量生产管理制度相应条款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或要求乙方停工整改。
 - 8. 负责协调同一施工现场乙方与其他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1. 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和经批准的工程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业主、九局、七公司、监理等单位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遵守施工现场安全质量生产管理制度和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全质量生产管理,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不服从管理导致的安全质量生产事故或因施工现场安全不达标被建设主管部门通报批评、停工处罚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就此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2. 人员进场,必须及时如实向甲方提供进场人员的姓名、性别、年龄、工种、本工种工龄家庭住址、身份证号、教育培训情况等信息。

严禁雇佣童工、未成年工、不适宜从事有关工种、超过本工种退休年 龄的作业人员及身份不明的人员(如违法犯罪人员),乙方使用以上人员 造成生产安全事故或产生其他法律后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施工操作人员在施工前,必须接受入场安全、文明施工教育和施工前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建立安全质量培训档案;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

安全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安排上岗。

操作人员应当取得《职业资格证》,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严禁安排无证人员上岗操作。

安排未经安全教育培训或不具备相应资格、安全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上岗,或由于乙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负责本单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组织实施施工、作业人员入场前及经常性的安全、文明施工、质量教育培训,使操作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安全质量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和紧急情况下地应急避险措施,督促施工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

应当书面告知作业人员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违章操作的危害。

乙方必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配置专兼职安全员,并纳入项目部安全生产管理。乙方每50名及以下劳务人员须配备1名安全员,50名以上100名以下劳务人员配备2名安全员,100名以上每增加50名(含<50人)劳务人员须增加1名安全员,安全员应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建立常态化开展班前讲话工作机制,分包单位现场负责人每周必须开展班前讲话,班组长必须每班开展班前讲话,并定期向甲方报送安全活动记录。

5. 落实甲方安全、技术交底和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方案的要求, 并针对分项工程和作业环境实际,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作业班 组、作业人员做出详细的说明,并由双方签字确认。指导、督促作业人员严格按照安全技术要求和操作规程作业。严禁安排作业人员带病上岗和连续加班。

- 6. 负责为本单位从业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如手套、工作服、胶鞋等)和劳动防护用品(若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由乙方自备),督促施工、作业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及时制止违章行为。
- 7. 向甲方申报自带机具的规格、型号、数量、安全状况等并负责安全使用,严禁机具"带病"运转。由于自备设备原因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8. 接受甲方的安全质量环保监督检查,对检查提出的问题和隐患, 落实人力物力及时整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整改或设置障碍。
- 9. 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在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现场。
- 10. 对本单位所使用的员工宿舍、食堂的安全负责。宿舍、食堂建筑必须符合安全要求,使用管理应符合《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的规定。本单位员工在宿舍、食堂区域发生的事故承担全部责任。

杜绝环境污染事件,实现全行业污染源排放达到国家及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规定的排放标准;实现全公司节能减排的各项目标。

11. 负责为本单位施工人员,尤其是从事危险作业(如架子工、木工

等)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

12. 对本单位施工、操作人员所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乙方应当立即 报告甲方和有关部门,配合甲方、政府有关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事故 进行调查处理,并按照约定和调查结论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和行政责任。

七、协议的生效与终止

本协议书作为《劳务分包合同》的附件,同《劳务分包合同》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八、协议份数

本协议书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九、补充条款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甲方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班组长安全质量责任书

甲方: ******* 项目部

乙方: <u>****(劳务或专业)分包方</u> 丙方: <u>******班组班组长 *******</u>

身份证号: (复印件附后)

为了加强项目安全质量管理,充分落实作业班组安全质量责任,保证施工安全和工程实体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股份公司、局、公司的有关规定,签订安全质量责任书。

第一条 责任范围

1.1 **隧道(路基、桥涵等)工程 ** (部位或工序)

第二条 甲方安全质量责任

- 2.1 根据工程实际制定详细、可操作的作业指导书和安全技术措施,明确作业标准,组织开展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
- 2.2 组织开展对乙方和相关作业人员培训,经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组织乙方及相关作业人员上岗。
- 2.3 为乙方施工提供施工所必须的安全设施、防护用品以及保证工程质量所必须的设备、工具等。
- 2.4 指导乙方按照作业指导书和(安全)技术交底有关要求施工,并 对其进行检查;未按要求施工的,有权制止并要求其整改直至撤换作业班 组长。
- 2.5 对乙方提出的有关安全管理、工程质量管理方面的问题,应及时答复或给予处理、解决等。
 - 2.6 对于由乙方不服从管理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第三条 乙方安全质量责任
- 3.1 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施工技术图纸要求及施工组织设计、安全技术交底等管理要求;
- 3.2 若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安全技术交底存在错误、遗漏、失误或 其他安全缺陷,立即通知项目部:
- 3.3 认真执行工序过程检验"三检制"(即自检、互检,专检制度), 在保证过程质量达到约定标准的同时,稳步提升工序一次报验通过率;

- 3.4 施工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特种工种等主要人员的 资格和上岗操作证复印件须在项目部备案。
- 3.5 加强安全教育,认真执行安全技术规范,严格遵守安全制度,落实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
- 3.6 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按项目部标准化施工的要求,做好施工区的文明施工和生活区的管理,做到文明施工。
- 3.7 施工过程中投入必要的安全生产费用,采取完备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 3.8 服从项目部转发的业主及上级单位的指令,对于各级稽查机构(人员)提出的安全质量问题有义务组织整改闭合。

第四条 丙方安全质量责任

- 4.1 自觉接受项目组织的培训教育,未经培训考核不得上岗,认真学习有关安全生产工程质量的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和项目的各项规章制度。
- 4.2 采取班前讲话等形式,对本班组的职工进行安全质量教育,以提高班组人员安全质量意识。
- 4.3 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措施、作业指导书、作业标准、技术交底要求组织施工,对施工安全和质量负责。
- 4.4 对违章指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不符合安全操作规程和工程质量标准的指令等有权拒绝。
- 4.5 不得违章指挥工人作业,自己不违章作业,不违反劳动纪律,同时要求班组作业工人不违章作业,不违反劳动纪律。
- 4.6 施工过程中加强自检,对出现的不合格工序或半成品,班组长要及时组织整改达标,并及时通知项目部进行复查;对发现的严重安全质量问题要及时上报项目部相关管理人员,不得私自处理。未经项目部允许不得私自拍照留存。
- 4.7 施工工序或部位存在安全风险时,班组长要按照有关安全规定做好相应的安全防护,并监督作业人员做好个体保护;对存在较大风险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发现安全隐患立即上报项目部主管部门并组织作业人员及时撤离危险区,配合项目主管部门将安全隐患消除。
- 4.8 做好施工中的施工设备、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督促使用人员必须遵守操作规程等。
- 4.9 自觉接受项目管理,对于项目部、业主、监理等上级检查发现的问题,应严格按照项目部要求及时整改。
 - 4.10 对于有利于施工安全质量管理的建议或意见,要及时向项目部

相关管理人员提出。

4.11 验工计量前自觉签认安全质量承诺书,否则,甲方不予计量。

甲方: (项目经理签字) 乙方: (分包单位签字)

丙方: (作业班组长签字)

日期: 年月日 日期: 年月日

印章真实性承诺书

致: *******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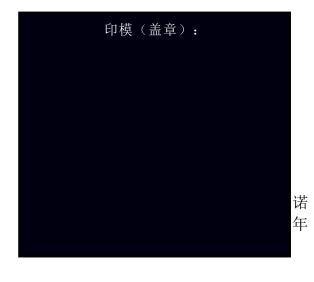
我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及委托人在贵公司______工程中所盖具或使用的全部印章均系合法的真实印章,并提供真实印模和本次使用印章做以比对。

贵公司并非专业鉴定机构,因此贵公司对下附比对印模的核查,已经尽到了最大限度的合理注意和审慎义务。如印章不真实,或者留存印模本身不真实,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责任全部由我公司自行承担责任。

我公司熟知刻制假章,涉嫌诈骗是违法犯罪行为。因此如涉嫌刻制和使用 假章,愿接受刑罚惩处,愿将本《印章真实性承诺》书作为非法占有、涉嫌诈 骗、自认犯罪的证据。

特此承诺!





费用承担确认书

编号:

编号:	
甲方: *******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XXX 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于 XXX 年 XX 月 XX 日签订的合同编号为 的	的
XXXX 工程 合同,双方再次确认费用承担情况如下:	
一、甲方承担费用:	
1. 甲供材料:、、(合同中需要甲方提供的材料具	Į
体列出)。但甲供材料超耗、丢失、损坏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使用的	的
甲供材料 <u>(材料名称)</u> 损耗率%, <u>(材料名称)</u> 损耗率%。	
2. 甲供机械设备:、、(合同中需要甲方提供的标	几
械设备具体列出)。但甲方提供机械设备的使用、维修、保养、燃油日	Ħ
乙方负责,所需发生的工、料、机、燃油及动力等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 0
且 (列出设备名称) 不超过台, (列出设备名称) 不超过台,	
超出部分由乙方自行配置并承担费用。	
3. 甲供其他:	
(1)甲方提供电源、水源接入端口,但接入费用及乙方的用电、厚	月
水设备、管线、电费、水费、二三级配电箱等由乙方承担。	
(2) 提供工程水准点、坐标控制、施工图纸及技术交	

- (3) (提示:可根据工程不同,添加合同中明确由甲方提供的项目,
- 56 -

底等。

如没有需删除本条)

二、乙方承担费用:

除甲方承担费用之外的其他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 <u>(提示:可根据工程不同,添加合同中明确由甲方提供的项</u>目,如没有需删除本条)

- 1. 为保证<u>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文明施工、环保、职业健康</u>等需发生的一切费用:
 - 2. 乙方进出场费用和临时工程的建设与拆除费用;
 - 3. 甲供材料、机械设备的领退、装卸车、堆码、维修等费用
 - 4. 乙方的水费、电费及自发电所发生的工、料、机费用;
- 5. 材料的超耗、丢失、损坏,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燃油所发生的工、料、机费用:
 - 6. 周转料费用: 如____、___、___;
 - 7. 所有的辅料和小型机具费用;
- 8. 甲方代购代租的材料机械设备费用,甲方代聘人员费用,甲方代 施工乙方合同内工作发生的费用;
- 9. 乙方撤离现场时,未按甲方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而发生的费用。
 - 10. 本确认书未明示但原合同有约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
 - 三、本确认书为 XXXX 合同的附件之一,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劳务人员进场须知

- 一、进场劳务人员年龄必须在 18—55 周岁之间,身体健康,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爱岗敬业。
- 二、从事技术技能、特种作业及特殊工作岗位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无证人员严禁上岗作业。
- 三、劳务人员进场必须向劳务工管理员报到,进行面部识别系统登记,出示本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分包企业与劳务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书(必须使用分包企业注册地或施工所在地劳动部门印制的统一文本),不能出示的,严禁进场作业。

四、劳务人员上岗前,必须参加由项目经理部组织的岗前教育培训及具有针对性的强化培训;培训结束,经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考试不合格人员严禁上岗作业。

五、现场劳务人员增减变动,分包企业现场负责人要向项目经理部 提出书面申请,未经同意,不得随意更换或增减人员。

六、劳务人员应妥善使用与保管项目经理部为其配发的生活用品、 生产工器具及工装和安全帽等用品,并实行实名登记管理,退场时返还, 丢失或损坏按价赔偿。

七、分包企业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向其劳务人员发放劳动保护用品。

八、劳务人员统一纳入各工序作业班组,由领工员、班组长统一组 织生产,并带班作业,项目经理部提供统一的安全作业环境及生产必备 辅助设施。

九、劳务人员可参加项目经理部组织的劳动竞赛、技能大赛参赛活动。

十、劳务人员的宿舍、娱乐、学习、食堂等生活设施及生产环境,由项目经理部统一规划、统一标准布置。

十一、劳务人员进场作业前,分包单位负责提供劳务人员工资核算方式及工资标准进行备案,劳务人员工资由项目经理部以银行卡形式直接支付,每次支付劳务人员工资前必须提供劳务人员工资代发委托书。

十二、进场劳务人员未向劳务工管理员报到登记、未进行面部识别 系统登记、未与分包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未参加岗位培训的,不予支付 工资。

十三、项目经理部统一代分包企业为劳务人员办理银行工资卡,并 经劳务人员本人签字领收后,以银行卡形式代分包企业支付劳务人员工 资。劳务人员自办银行卡的要提供给项目劳资人员登记。要配合项目做 好工资卡签认和人卡影像资料的建立。工资卡必须本人保管。

十四、经审批同意退场的劳务人员,退场前由劳务工管理员对退场 劳务人员工资进行清算,对工资清算无异议的,由劳务人员本人做出《工 资结算支付完毕无拖欠》的书面说明。

十五、劳务人员进场未办理登记手续,一经发现,对分包企业进行 罚款标准为 200 元/人次。

十六、参与非正常讨薪, 无理闹事的劳务人员, 其行为给单位带来

经济损失和不良影响的,追究其法律责任,同时列入局非诚信人员黑名单,今后不得再进入我方现场。

十七、劳务纠纷举报投诉电话:

***工程项目经理部

年 月 日

乙方自带机械设备管理要求

- 一、乙方进场的机械设备(包括施工设备、起重设备、运输车辆、 小型机具等所有机械设备)纳入项目部管理体系,按照九局相关设备管 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等要求执行。
- 二、乙方机械设备进场投入使用前,通知项目部共同完成验收和价值评估,并签认《机械设备进场验收记录》,否则不允许使用。其中:乙方必须加盖公章,签认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有权签认人。
- 三、乙方接受项目部开展设备日常和定期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按照整改时限进行复查。对于严重失修、拒不整改或可能出现影响生产安全的设备,项目设备管理人员有权要求立即停机,情节严重的可清退出场。

四、进场设备验收要求

- 1. 进场设备应配备专职操作人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必须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车辆司机必须取得相应的驾驶证。
- 2. 进场设备应外观干净整洁、技术状态良好且原则上出厂不超过 5 年。
- 3. 进场设备的安全装置必须齐全有效。安全装置包括:大灯、脚刹、 手刹、组合开关、喇叭、液压系统、反光条、自卸车门启闭、起重限位、 防脱钩挡片、缓冲器、行程开关、端头止挡等。

- 4. 特种设备进场时,其检测报告、备案登记时效必须在有效期限内。 门式起重机等需要安装的特种设备,必须按时办理告知、检测报告和使 用登记。未办理检测报告、登记或检测报告、登记过期的,禁止投入使 用。
- 5. 架桥机等国家规定了安全使用状态评估周期的设备,到期后必须 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使用评估。
- 6. 所有车辆(包括吊车等施工车辆)的行驶证、交通保险必须在有效期内。
- 7. 小型机具进场时,外观必须干净整洁,禁止漏油、漏水、漏气,防护罩等安全保护装置必须完好齐全,必须按要求接电,并设置接地保护。

乙方已知晓以上要求并承诺遵照执行。如投入机械设备与上述要求不符,乙方承诺将按甲方要求无条件进行更换,并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分包分供商廉政承诺书

为加强施工生产中的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合作环境,预防违规违纪违法 行为的发生,我单位特向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九局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承 诺如下:

- 1.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主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
- 2. 严格遵守贵公司及其上级单位有关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 3. 我单位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贵公司管理人员(含其家庭成员及亲属,下同) 行贿;
- 4. 我单位人员不得向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送礼金、礼品和各种有价证券、支付 凭证;
 - 5. 我单位不得向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赠送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 6. 我单位不得为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报销或支付应由其单位或个人承担的费用:
 - 7. 我单位不得为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
 - 8. 我单位人员不得参加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婚丧喜庆等活动;
 - 9. 我单位不得向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违规长期提供车辆;
 - 10. 我单位不得接受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推销或指定使用的物资设备;
- 11. 我单位不得为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12. 我单位不得为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提供与工程建设有关的经济活动方面的便利;
- 13. 我单位不得聘用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在岗干部职工及其直系亲属,并支付报酬:
- 14. 发现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存在索贿情况的应当及时向贵公司反映,不得恶意举报贵公司各级管理人员。
- 15. 我单位管理人员违反本承诺书 1-14 条,导致贵公司有关人员受到企业纪委纪律处分或被追究法律责任的,按以下约定处理:
- (一)累计行贿金额不足 3 万元,承担总合同价的 5%的违约金(总合同价的 5%不足 10 万元按 10 万元承担违约金),违约金及我单位因违背承诺行为所取得的不当利益一并在结算中扣除;
- (二)累计行贿金额高于3万元(含3万元),承担总合同价的10%的违约金(总合同价的10%不足20万元按20万元承担违约金),违约金及我单位因违背承诺行为所取得的不当利益一并在结算中扣除:
- (三)我单位人员如存在行贿行为,我方服从贵单位一切惩戒措施,不限于纳入贵单位或贵单位上级《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或《不合格分包方名录》,对贵单位限制交易期内禁止我方参与所有采购活动、投标等所有措施均无异议。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工程量清单

序号	工程项目及费用名称	単位	数量	计量规则	工作内容
1.01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计(出水电磁流量计变送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2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 计(出水电磁流量计传感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3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 计(水解酸化排泥泵池出泥管电 磁流量计变送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4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 计(水解酸化排泥泵池出泥管电 磁流量计传感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5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 计(生化池出泥管电磁流量计变 送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6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 计(生化池出泥管电磁流量计传 感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7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 计(深度处理车间出泥管电磁流 量计变送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8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 计(深度处理车间出泥管电磁流 量计传感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9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电源避雷器)	个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10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 器(信号避雷器)	^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11	光缆 线槽内布放 ≤12 芯	m	82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1.12	电力电缆 (YJV22-0.6/1KV-3*2.5)	m	386.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13	管内穿线(RVVP22-4*1.0)	m	396.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14	镀锌钢管(SC32)	m	143.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2.01	PLC 控制柜 (PLC1 控制柜) (控制柜 (含基础制作安装) 2.配置要求:处理器 BMEP582040-1 个,系统电源 BMXCPS350024V/36W-4 个,以太网模块 BMENOC0301-1 个,数字量输入模块 BMXDDD11602DI 16x24VDC-21 个,数字量输出模块BMXDDO1602DQ 16x24VDC/0.5A-10 个,模拟量输入模块BMXAMI0810AI 8x U/I-4 个,模拟量输出模块BMXAMI0810AI 8x U/I-4 个,模拟量输出模块BMXAMO0410AQ 4xU/I-1 个,前连接器BMXFTB2010 模块的螺钉型端 20-3 个,前连接器BMXFTB2010 模块的螺钉型端 28-4 个,接口模块BMXCRA31210-3 个,通讯模块BMXNOM0200RS232/485MODBUS-RTU-1 个,负载电源ABL8RPS2410024V/10A-1 个,有源底板BMEXBP1200-1 个,有源底板BMXXBP1200-3 个,操作面板HMIET6600-1 个,控制系统软件PLC\HMI等-1套,中间继电器 24VDC,一个常开,一个常闭-160 个,环网交换机 2 个光口,12 个电口多模交换机-1个,UPS 不间断电源 3KVA,1H-1台)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02	PLC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试验 过程 I/O512 点以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03	成套配电箱安装(XL-21 一控一 内设转接端子排 500*500*300mm)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04	PLC 控制柜(气浮设备 PLC 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程量计量	
2.05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液位差计 变送器)	套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06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液位差计 传感器)	套	8.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07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气体检测 报警仪变送器)	支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08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气体检测 报警仪传感器)	支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09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超声波液 位计变送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0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超声波液 位计传感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1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计(进水电磁流量计变送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2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电磁流量计(进水电磁流量计传感器)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3	过程分析系统 PH 分析仪 沉入 式(pH/T 仪 电源 AC220V)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4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水质分析 COD (0~500mg/L 电源 AC220V)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5	进水总磷/总氮分析仪(电源 AC220V,总磷:1~20mg/L 总 氮:1~100mg/L)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6	过程分析系统 电化学式分析仪 电导式气体分析(0~50mg/L 电 源 AC220V)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7	过程分析系统 光电比色分析 浊度分析(0~5000mg/L 电源 AC220V)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8	采样槽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19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	个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2.20	电力电缆(YJV-0.6/1KV-3*2.5)	m	606.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2.21	管内穿线(RVVP-4*1.0)	m	526.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2.22	管内穿线(RVVP-5*1.0)	m	85.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2.23	管内穿线(RVVP-19*1.0)	m	704.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2.24	管内穿线(RVVP-12*1.0)	m	454.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2.25	双绞线缆(双绞线缆 UTP6.0)	m	50.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2.26	双绞线缆(MODbus-RTU 总线)	m	40.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2.27	镀锌钢管(SC50)	m	48.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2.28	镀锌钢管(SC40)	m	60.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2.29	镀锌钢管(SC32)	m	334.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3.01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气体检测 报警仪)	支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3.02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气体检测 报警仪传感器)	支	9.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3.03	污泥浓度计	套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3.04	过程分析系统 电磁浓度计	套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3.05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污泥界面 检测	套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3.06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电源避雷器)	个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3.07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信号避雷器)	个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3.08	镀锌钢管(SC50)	m	275.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3.09	镀锌钢管(SC40)	m	224.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3.10	电力电缆(YJV22-1KV-3*2.5)	m	35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3.11	管内穿线(RVVP22-1KV-4*1.0)	m	725.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3.12	管内穿线(RVVP-7*1.0)	m	1835.00 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3.13	管内穿线(RVVP-5*1.0)	m	155.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3.14	管内穿线(RVVP-3*1.0)	m	70.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3.15	管内穿线(RVVP-4*1.0)	m	1750.00 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标示
4.01	过程分析系统 电化学式分析仪 电导式气体分析 (0~15mg/l 电 源电压 AC220V 输出 4~20MA IP65)	套	6.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2	过程分析系统 电化学式分析仪 电导式气体分析(量 程:0~15mg/L 传感器探头池壁 导杆 45°弯角安装,IP68)	套	6.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3	污泥浓度计变送器	套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4	污泥浓度计变送器(传感器)	套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5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水质分析 ORP	套	6.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6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水质分析 ORP(传感器)	套	6.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7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液位计 普通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8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电源避雷器)	个	17.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09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信号避雷器)	个	17.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4.10	镀锌钢管(SC32)	m	174.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4.11	管内穿线(RVVP22-5*1.0)	m	1077.00 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标示
4.12	管内穿线(RVVP22-7*1.0)	m	634.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4.13	电力电缆(YJV22-1KV-3*2.5)	m	1262.00 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4.14	管内穿线(RVVP22-4*1.0)	m	819.000 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5.01	镀锌钢管(SC32)	m	40.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5.02	管内穿线(RVVP22-7*1.0)	m	15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5.03	管内穿线(RVVP22-5*1.0)	m	15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6.01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污泥界面 检测(污泥界面监变送器)	套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6.02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污泥界面 检测(污泥界面监传感器)	套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6.03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液位计 普通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6.04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电源避雷器)	个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6.05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信号避雷器)	个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6.06	管内穿线(RVVP22-5*1.0)	m	281.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6.07	管内穿线(RVVP22-3*1.0)	m	198.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6.08	管内穿线(RVVP22-4*1.0)	m	188.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6.09	电力电缆(YJV22-1KV-3*2.5)	m	188.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6.10	镀锌钢管(SC32)	m	74.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6.11	镀锌钢管(SC25)	m	90.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7.01	PLC 控制柜 (PLC1 控制柜) (处理器 BMEP582040-1 个,系统电源 BMXCPS350024V/36W-3 个,以太网模块 BMENOC0301-1 个,数字量输入模块BMXDDI1602DI 16x24VDC-11 个,数字量输出模块BMXDDO1602DQ16x24VDC/0.5A-5 个,模拟量输入模块BMXAMI0810AI 8xU/I-4 个,模拟量输出模块BMXAMO0410AQ 4xU/I-5 个,前连接器BMXFTB2010 模块的螺钉型端20-21 个,前连接器BMXFTB2800 模块的弹簧型端28-4 个,接口模块BMXCRA31210-2 个,通讯模块BMXNOM0200RS232/485MODBUS-RTU-1 个,负载电源ABL8RPS2410024V/10A-1 个,有源底板BMEXBP1200-1 个,有源底板BMXXBP1200-2 个,操作面板HMIET6600-1 个,控制系统软件PLC\HMI等-1套,中间继电器24VDC,一个常开,一个常闭-80 个,环网交换机2个光口,12 个电口多模交换机-1个,UPS 不间断电源3KVA,1H-1台)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2	PLC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试验 过程 I/O512 点以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3	PLC 控制柜(纤维转盘过滤器 PLC 柜)	台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4	PLC 控制柜(PAC 加药装置 PLC 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5	PLC 控制柜(PAM 加药装置 PLC 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6	PLC 控制柜(乙酸钠投加装置 PLC 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7	PLC 控制柜(次氯酸钠投加装置 PLC 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8	成套配电箱安装(PZ-30 500*500*300mm)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09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污泥界面 检测(污泥界面监变送器)	套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0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污泥界面 检测(污泥界面监传感器)	套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1	过程分析系统 光电比色分析 浊度分析 (0~50mg/L 电源 AC220V 输出:4~20mA)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2	过程分析系统 PH 分析仪 沉入 式(电源 AC220V 输出:4~20mA PH 量程:0~14PH T:量程:-30℃ ~135℃)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3	水处理在线监测系统 水质分析 COD(0~50mg/L 电源 AC220V 输出:4~20mA)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		
7.14	进水总磷/总氮分析仪(总 磷:1~10mg/L 总氮:1~50mg/L 电源 AC220V 输出:4~20mA)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5	过程分析系统 电化学式分析仪 电导式气体分析(0~10mg/L 电 源 AC220V 输出:4~20mA)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6	过程分析系统 光电比色分析 浊度分析(0~20mg/L 电源 AC220V 输出:4~20mA)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7	机械采样装置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18	管内穿线(RVVP-30*1.0)	m	34.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19	管内穿线(RVVP-24*1.0)	m	115.000 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0	管内穿线(RVVP-19*1.0)	m	9.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标示
7.21	管内穿线(RVVP-16*1.0)	m	132.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2	管内穿线(RVVP-12*1.0)	m	70.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3	管内穿线(RVVP-10*1.0)	m	77.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
7.24	管内穿线(RVVP-8*1.0)	m	10.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5	管内穿线(RVVP-7*1.0)	m	103.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6	管内穿线(RVVP-5*1.0)	m	298.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7	管内穿线(RVVP-4*1.0)	m	273.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8	管内穿线(RVVP-3*1.0)	m	119.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29	电力电缆 (YJV-0.6/1KV-3*2.5)	m	237.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7.30	双绞线缆(MODbus-RTU 总线)	m	10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7.31	信号线(RS485 总线)	m	18.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7.32	双绞线缆(CAT6 UTP/4P)	m	296.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7.33	镀锌钢管(SC65)	m	3.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7.34	镀锌钢管(SC50)	m	79.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7.35	镀锌钢管(SC40)	m	3.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7.36	镀锌钢管(SC32)	m	195.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7.37	镀锌钢管(SC25)	m	53.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8.01	PLC 控制柜 (PLC1 控制柜) (处理器 BMEP582040-1 个,系统电源 BMXCPS350024V/36W-4 个,以太网模块 BMENOC0301-1 个,数字量输入模块BMXDDI1602DI 16x24VDC-6 个,数字量输出模块BMXDDO1602DQ16x24VDC/0.5A-3 个,模拟量输入模块BMXAMI0810AI 8xU/I-3 个,模拟量输出模块BMXAMO0410AQ 4xU/I-2 个,前连接器BMXFTB2010 模块的螺钉型端20-21 个,前连接器BMXFTB2800 模块的弹簧型端28-4 个,接口模块BMXCRA31210-1 个,通讯模块BMXNOM0200RS232/485MODBUS-RTU-1 个,负载电源ABL8RPS2410024V/10A-1 个,有源底板BMEXBP1200-1 个,有源底板BMXXBP1200-1 个,有源底板BMXXBP1200-1 个,有源底板BMXXBP1200-1 个,有源底板BMXXBP1200-1 个,有源底板BMXXBP1200-1 个,将面板HMIET6600-1 个,控制系统软件PLC\HMI等-1套,中间继电器24VDC,一个常开,一个常闭-48 个,环网交换机2个光口,12 个电口多模交换机-1个,UPS 不间断电源3KVA,1H-1台)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8.02	PLC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试验 过程 I/O512 点以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8.03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液位计 普通型	套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8.04	电动变送仪表 压力变送器安装费	台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8.05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涡街流量	套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T			Г	
8.06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电源避雷器)	个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8.07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信号避雷器)	个	4.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8.08	镀锌钢管(SC32)	m	99.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8.09	管内穿线(RVVP22-5*1.0)	m	105.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8.10	管内穿线(RVVP-5*1.0)	m	13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8.11	管内穿线(RVVP-8*1.0)	m	13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8.12	管内穿线(RVVP-10*1.0)	m	18.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8.13	管内穿线(RVVP-24*1.0)	m	24.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8.14	双绞线缆	m	80.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9.01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液位计 普通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9.02	电动变送仪表 压力变送器 (Q=0~1.0MPa DC 24V 一体 式 输出 4~20mA)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9.03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	个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9.04	管内穿线(RVVP22-5*1.0)	m	126.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9.05	镀锌钢管(SC32)	m	21.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0.01	PLC 控制柜 (PLC1 控制柜) (处理器 BMEP582040-1 个,系统电源 BMXCPS350024V/36W-3 个,以太网模块 BMENOC0301-1 个,数字量输入模块 BMXDDI1602DI 16x24VDC-11 个,数字量输出模块 BMXDDO1602DQ 16x24VDC/0.5A-5 个,模拟量输入模块 BMXAMI0810AI 8x U/I-6 个,模拟量输出模块 BMXAMO0410AQ 4xU/I-3 个,前连接器 BMXFTB2010 模块的螺钉型端 20-19 个,前连接器 BMXFTB2800 模块的弹簧型端 28-6 个,接口模块 BMXCRA31210-2 个,通讯模块 BMXNOM0200RS232/485MOD BUS-RTU-1 个,负载电源 ABL8RPS2410024V/10A-1 个,有源底板 BMEXBP1200-1 个,有源底板 BMEXBP1200-1 个,有源底板 BMXXBP1200-2 个,操作面板 HMIET6600-1 个,控制系统软件 PLC\HMI等-1套,中间继电器 24VDC,一个常开,一个常闭-80 个,环网交换机 2 个光口,12 个电口多模交换机-1个,UPS 不间断电源 3KVA,1H-1台)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2	PLC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试验 过程 I/O512 点以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3	PLC 控制柜(鼓风机现场 PLC 控制柜)	台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4	PLC 控制柜 (空气源热泵机组系 统 PLC 柜)	台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5	电动变送仪表 温差/温度变送器 (鼓风机温度变送器)	台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6	电动变送仪表 压力变送器(鼓 风机压力变送器)	台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7	电动变送仪表 流量变送器(鼓 风机流量变送器)	台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8	电动变送仪表 压力变送器(空 气源热泵房压力变送器)	台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09	电动变送仪表 温差/温度变送器 (空气源热泵房温度变送器)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0.10	管内穿线(RVVP-30*1.0)	m	9.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1	管内穿线(RVVP-27*1.0)	m	16.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2	管内穿线(RVVP-24*1.0)	m	10.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3	管内穿线(RVVP-19*1.0)	m	9.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4	管内穿线(RVVP-16*1.0)	m	26.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5	管内穿线(RVVP-14*1.0)	m	82.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6	管内穿线(RVVP-12*1.0)	m	10.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7	管内穿线(RVVP-10*1.0)	m	98.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8	管内穿线(RVVP-8*1.0)	m	82.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19	管内穿线(RVVP-5*1.0)	m	137.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20	管内穿线(RS485 总线)	m	222.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0.21	双绞线缆(MODbus-RTU 总线)	m	20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10.22	双绞线缆(CAT6)	m	111.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10.23	镀锌钢管(SC50)	m	78.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0.24	镀锌钢管(SC40)	m	10.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0.25	镀锌钢管(SC32)	m	46.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1.01	PLC 控制柜	台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1.02	双绞线缆	m	89.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11.03	管内穿线 穿多芯软导线 十六 芯 单芯导线截面≤1mm2 (ZR-RVVP22-19*1.0)	m	22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1.04	管内穿线 穿多芯软导线 十六 芯 单芯导线截面≤1mm2 (ZR-RVVP22-14*1.0)	m	11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1.05	镀锌钢管(SC50)	m	30.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1.06	镀锌钢管(SC40)	m	37.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2.01	PLC 控制柜(PLC 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2.02	PLC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试验 过程 I/O512 点以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2.03	PLC 控制柜(脱水机系统 PLC 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2.04	PLC 控制柜(除臭系统 PLC)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2.05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支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2.06	其它传感器及变送器 液位计 普通型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2.07	设备防雷装置安装 分电源避雷器	个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2.08	管内穿线(RVVP-30*1.0)	m	52.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2.09	管内穿线(RVVP-24*1.0)	m	56.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2.10	管内穿线 穿多芯软导线 十六 芯 单芯导线截面≤1mm2 (RVVP-19*1.0)	m	10.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2.11	管内穿线 穿多芯软导线 十六 芯 单芯导线截面≤1mm2 (RVVP-14*1.0)	m	52.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2.12	电力电缆(YJV-1KV-3*2.5)	m	66.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2.13	管内穿线(RVVP-4*1.0)	m	66.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2.14	管内穿线(RVVP-5*1.0)	m	30.0000	按实际敷设长度 计量	测量、敷设、固定、 标示
12.15	双绞线缆(双绞线缆 UTP6.0)	m	25.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12.16	双绞线缆(MODbus-RTU 总线)	m	20.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12.17	镀锌钢管(SC80)	m	36.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2.18	镀锌钢管(SC50)	m	25.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2.19	镀锌钢管(SC32)	m	70.0000	按钢管的长度计 算	加工、搬运、铺设 及沟坑恢复等工作 内容
13.01	管理计算机工程师站	台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2	编程软件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3	管理系统软件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4	组态软件	套	3.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5	与 PLC 配套提供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6	防火墙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7	打印机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8	UPS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09	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调试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10	交换机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11	通讯机柜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12	LED 显示屏(壁挂、吊装) 室内	m2	7.6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3.13	双绞线缆	m	100.000	按实际敷设电缆 长度计算	现场短运、电缆盘 架设、电缆敷设、 电缆排列、整理、 绑扎等全部工作内 容
14.01	液位计	套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4.02	浮球液位控制器/液位开关	台	1.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14.03	电动直行程执行机构	台	2.0000	按照实际完成的 合格施工图纸工 程量计量	该施工所需的全部 工作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XX 项目)

(公开/邀请招标)

工程分包投标文件

编号: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 1. 投标人需提交的资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般纳税人资格证明(不是一般纳税人可不提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附件1);
 - 3.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附件2);
 - 4. 投标函 (附件 3);
 - 5.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 6. 质量、安全信誉及无质量、安全事故证明;
 - 7. 投标人基本情况 (附件 4);
 - 8.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附件5);
 - 9.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表,并提供劳动合同、社保等资料(附件6);
 - 10. 规范用工承诺函 (附件 7);
 - 1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附件8);
 - 12. 自带设备表 (附件 9)
 - 13. 其他。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性别:年龄:	职务:
系 <u>(投标人单位名称)</u> 的法定代表人。	o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	.)
的法是	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i	_(姓名)为我的作	代理人,以	以本公	司的名义	.参
加	(招标	人)的		_工程的抽	没标。:	授权委托	人
在开桥	示、评标、合同谈判过	上程中所签署	的一切文件和处理	里与之有乡	关的一	切事务,	我
均予以	以承认。						
1	弋理人无转委托权,特	诉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_						
	法定代表人 (盖章)	:					
	代理人:	_性别:	年龄:	_			
	身份证号码:		职务:	_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Н				

附件 3:

投标函

₩ N.E.	
致: _(招标人)	
根据贵方的工程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
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中铁股份公司、中铁九局等有关规定,经踏勘项目现	见场
和研究本工程招标文件、设计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	人人
民币(大写):(元)的投标总报价,并按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	È,
技术规范和施工图纸要求分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	多责
任。	
一但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己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	
2.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	中
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3.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对	又方
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我方接受招标方如有对施工项目的调整,结算价格按照调整后的工程量值	女相
应调整的要求和招标方的其它要求。	
5. 我方接受因我方原因给招标方造成不应有的损失而被招标方清退出场, 并	戶赔
偿由此带来损失的要求。	
6. 我方保证不将中标工程在转包或肢解后再分包;及时兑现农民工工资;按	安时
办理验工计价并按结算金额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合同终止后按规定的时间退场	, J o
投标人:(盖章)_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日期:	

附件 4:

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企	业地址		
注册资金						
企业资质			ì	证书号		
业务范围					·	
开户银行						
帐号						
九局准入资格证编	号(如有)					
↓ □ ₩ ΔΛΛΠ	工程技术	高级	高级工 中级工		及工	初级工
人员配备状况						
固定资产原值					资产净 直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5:

类似工程业绩表

项	Î目	1	2	3
工程	! 名称			
工程	类别			
工程	機况			
合同	合同			
价值	结算			
	合同			
工期	实际			
甲方	名称			
甲方	地址			

注: 1. 过去 3 年内完成的同类项目.

2. 每个项目均应附承包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拟投入主要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人员	姓名	年龄	所持证件
1	施工负责人			
2	工地履约代表			
3	木工工长			
4	钢筋工长			
5	瓦工工长			
6	架子工工长			
7	安全员			
8	领料员			
9	劳务工管理员			
10				
11				
12	•••••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后附有关资料复印件

- 1. 主要管理人员的劳动合同及社保资料复印件。
- 2.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 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安全考核合格证(复印件)
- 4.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和专业人员的执业资格证、特殊工种上岗证复印件。

附件 7:

规范用工承诺书

致: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我	公司,作为贵方	工程分包方,已认真研究	了
《分包合同》	,保证按照合同条款、批准的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单
的条件要求完	成承包工程的施工、竣工,并	承担因我方施工带来的任何质量缺欠值	保
修责任。本公	司对完成本工程作出如下承诺	0	

- 一、保证本公司自行组织施工,不转包、不分包,不将本工程转让无资质的单位以我单位的名义施工。否则,业主有权终止合同,我方承担由此给贵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责任。
- 二、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与义务,不将承包的工程转包给他人。也不将承包的工程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包给他人。
- 三、保证遵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和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 规章制度和技术标准。接受项目部对我方施工人员的现场管理制度、安全生产、遵 章守纪、安全技术交底、劳动保护等内容的教育。负责对现场安全施工进行监督检 查,发现安全事故隐患,及时向项目部和安全管理机构负责人报告。对因我方违章 指挥、违章操作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四、理解合同单价的有关规定,承担合同单价的一切风险,不在合同履约期间 询求变更单价的理由。

五、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本工程的特点,对于因征地拆迁滞后、设计图纸不及时到位、设计变更、地方村民干扰等原因造成我方停工窝工;市场物价上涨、一般性自然灾害和地方性收费;以及因建设单位原因导致贵方计价拨款、材料检测证明、材料供应不及时等原因造成的我方成本增加、损失和合同内外一切经济风险,均由我方承担,决不向贵方提出索赔补偿等要求。否则,我方接受贵方解除合同处理,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责任。

六、服从甲方验工计价的规定,分包结算严格按分包合同的规定执行,工程数量减少时,据实核减工作量后,再进行结算,对合同外工程数量增加部分,严格履行审核、批准手续,办理补充协议,没有补充协议不请求贵方结算。

七、保证在办理完"末次结算"双方签字确认后,不再向贵方提出结算异议。

并在办理"末次结算"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整体退场。

八、我方自愿按合同计价额的 20%作为诚信保证金,待劳务人员工资支付完成, 人员撤离现场、无农民工上访及相关人员讨债等现象发生、现场文明、环境达标、 外部债务已清算后按合同规定付清剩余款。

一旦工程施工中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上访讨债、我方现场人员打架斗殴、偷 盗财物、现场文明施工不达标等情况,可由贵方从诚信保障金中先划支或扣罚。

九、保证做到规范用工,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月支付工资,农民工工资直接发放到本人,绝不发放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班组长、包工头),保证所有劳务人员无上访、无闹事、无打架斗殴。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本公司承担一切责任。

十、保证向项目部提供的劳务人员花名册、劳动合同、身份证复印件、体检健 康证明、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的真实性,如发现问题本公司承担一切责任和由此产 生的后果,并接受贵方的处罚。

十一、因我方原因造成安全质量事故,被建设单位或贵方停工,我方接受贵方的处罚,在结清已完合格工程量价款后无条件退场。并承担由此给贵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二、因我方施工进度拖后影响整体工期,我方自愿接受贵方的处罚,直至停工。一经受到停工处罚,我方在结清已完合格工程量价款后无条件退场,并承担由此给贵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三、保证无条件接受贵方的指导、检查、监督。

分包单位: (公章) 承诺人: 分包企业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附件8:

工程量清单报价

序号	工程项目 及费用名	单位	数量	不含税报价 (元)		费用组成	计量规则	工作内容	备注
	称			单价	合价	/			
不含税合价									
税率			税金						
	含税合价								

报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附件 9:

自带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名称及规格 型号	性能条件	计量 单位	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	旦人:	(签:	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B	